

【股票代碼：2702】

華園飯店股份有限公司

Hotel Holiday Garden

一 ○ 四 年 度 年 報

中華民國一〇五年五月十日刊印

查詢本年報網址：<http://newmops.twse.com.tw>

本公司網址：<http://www.hotelhg.com.tw>

一、公 司 發 言 人：陳海尼 職 稱：董 事 長

聯絡電話：(07)241-0123

電子郵件信箱：hotelhg@anet.net.tw

代 理 發 言 人：涂慶昇 職 稱：稽 核 主 管

聯絡電話：(07)241-0123

電子郵件信箱：mark-tu@hotelhg.com.tw

二、公 司 地 址：高雄市前金區六合二路 279 號

電 話：(07)241-0123

台 北 辦 事 處：台北市敦化南路一段 187 巷 22 號 9 樓

電 話：(02)2778-2992

三、股 票 過 戶 機 構：國票綜合證券(股)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 址：台北市重慶北路三段 199 號 4 樓

網 址：<http://www.wls.com.tw>

服 務 專 線：(02) 2593-6666

四、簽 證 會 計 師：吳建志、林億彰 會 計 師

簽證會計師事務所：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 址：高雄市民族二路 95 號 22 樓

網 址：<http://www.pwc.com/tw>

電 話：(07)237-3116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無

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六、公 司 網 址：<http://www.hotelhg.com.tw>

目 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第 1-5 頁
貳、公司簡介.....	第 6-7 頁
參、公司治理報告.....	第 8-36 頁
肆、募資情形.....	第 37-41 頁
伍、營運概況.....	第 42-46 頁
陸、財務概況.....	第 47-142 頁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 事項評估.....	第 143-147 頁
捌、特別記載事項.....	第 148 頁
玖、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 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第 148 頁

華園飯店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 大家好：

感謝各位各位股東蒞臨參與一〇四年度股東大會，也感謝各位股東女士、先生對公司一年來的支持與信任。

在大環境的沖擊影響競爭倍增下，在這艱困的營運環境，感謝各位董事及全體員工同心協力，公司一〇四年度合併營業收入較前一年成長 23.26%，謝謝各位的辛勞。

南台灣商業旅館競價比較及將近十五家以上的觀光飯店分食，未來飯店經營更顯艱困，我們本著公司擁有的優勢，不增加硬體成本，創造軟體服務品質前題下因應消費者需求趨勢，總經理及經營者共識，改變過去外界對華園住宿為主的印象，再創餐飲提升營收，我們將有信心共創華園佳績。

海外擴展持續是我們的目標，目前四家飯店皆有不錯的報酬率，第五家飯店也將加入營運，本人將率全體員工為公司創造更大的獲利嘉惠股東。

一、營業結果

(一)客房：

本公司客房部門 104 年 1 至 12 月共接待旅客 122,484 人次，較 103 年同期之 112,251 人次增加 10,233 人次，增加幅度為 9.12%，所有旅客中，華籍旅客佔 43.54%，大陸地區旅客佔 40.21%，其他地區旅客佔 16.25%。房間出租率為 62%。客房部門收入為新台幣 106,212 仟元，較 103 年同期之 121,496 仟元，減少 15,284 仟元，衰退幅度為 12.58%。

(二)餐飲：

本公司餐飲部門 104 年 1 至 12 月收入為新台幣 86,280 仟元，較 103 年同期之 81,602 仟元，增加 4,678 仟元，增加幅度為 5.73%。

(三)子公司：

本公司美國子公司客房部門 104 年 1 至 12 月收入為美金 21,284 仟元，較 103 年同期之美金 16,535 仟元，增加美金 4,749 仟元，增加幅度為 28.72%。

(四)本集團：

104 年 1 至 12 月合併營業總收入為新台幣 868,056 仟元，較 103 年同期之 704,273 仟元，增加 163,783 仟元增加幅度為 23.26%。

二、合併財務報告

(一) 資產負債淨值部份：

截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團資產共為新台幣 3,943,730 仟元，其中負債總額為 2,730,610 仟元，佔總資產 69.24%，淨值總額為 1,213,120 仟元，佔總資產 30.76%。

(二) 損益部分

本集團 104 年 1 至 12 月營業收入為 868,056 仟元，較去年同期 704,273 仟元，增加 163,783 仟元，成長 23.26%，營業成本 199,363 仟元，營業費用 563,426 仟元，營業利益為 105,267 仟元，另營業外收入及支出淨額為 31,146 仟元，本期稅前利益為 74,121 仟元，較去年同期 96,873 仟元，減少 22,752 仟元，衰退 23.49%。

三、預算及預算執行情形

104 年度營業收入為新台幣 868,056 仟元，預算為 900,000 仟元，達成率為 96.45%；稅前淨利 74,121 仟元，預算稅前淨利為 80,000 仟元，達成率為 92.65%。

四、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分析項目		年度		
		104 年度	103 年度	
財務收支	營業收入淨額	868,056	704,273	
	營業毛利	668,693	542,445	
	稅後純益	56,771	62,846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2.54	3.27	
	股東權益報酬率(%)	4.84	5.82	
	占實收資本比率(%)	營業利益	11.13	10.24
		稅前純益	7.84	10.75
	純益率(%)	6.54	8.92	
	每股盈餘(元)	0.60	0.66	

五、研究發展狀況：不適用

六、本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一)當年度之經營方針

1. 餐飲平價化增加曝光率，改變飯店僅有住房形象。
2. 培育業務人才，開發業務來源。
3. 擴展公司業務，開發新族群客源。
4. 開擴海外營收，資金靈活調度穩建公司財務結構
5. 轉換採購方式，降低營業成本。

(二)預期銷售數量及其數據

105 年將積極拓展日本、港澳及星馬自由行，開拓新的網路平台，並積極參與國內外旅遊展，以增加公司知名度。預期 105 年旅館業因國內經濟穩定成長，以及來

台觀光熱潮的帶動將可望平穩成長。將對本公司之客房收入及餐飲收入有所挹注，預期銷售目標應可達成。

(三)重要之產銷政策及未來之發展策略

1. 建立人才培育體系，提升服務品質。
2. 因應政策性預計陸客減少因素，提升餐飲服務品質大眾化吸引消費群，增加公司收入來源。
3. 以原有房形規劃頂級設備及服務品質，開擴商務客源。
4. 運用網路行銷，加強廣告效率。

(四)受外部競爭環境，法規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展望105年在觀光市場方面，預期整體旅遊業將非常難困，本公司秉持務實穩建原則，持續調整經營方針，以機動因應未來市場需求。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施文燦

五、監察人查核本公司一〇四年度決算表冊報告，敬請鑒核。

說明：本公司一〇四年決算表冊，經監察人查核竣事，並出具查核報告書，請參閱本手冊第56頁。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登記日期：民國四十八年七月二十九日
公司執照號碼：統一編號七五五六〇六〇一號

二、所營事業：

1. 經營國際觀光旅館客房出租及附設中、西餐廳、夜總會及游泳池業務。
2. 一般進出口貿易業務（許可業務除外）。
3.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三、公司沿革：

民國四十五年先 總統號召海外華僑回國投資觀光事業，本公司前董事長陳植津先生首次響應由泰返國與本公司現任創辦人陳植佩先生覓定高雄市六合二路二七九號土地一千五百餘坪，策劃籌建國際觀光飯店，開自由中國第一家僑資興建觀光飯店之先。

自民國四十六年一月起即鳩工興建，歷二年半時間完成第一期工程，客房三十四間、中西餐廳、酒廊各一間，於民國四十八年一月九日開始營業，提供服務，配合加工出口區之開發，增益國家外匯之收益，並溝通國民外交，民國五十四年股票上市。

民國五十六年本公司為結合國家整體經濟繁榮，開始第二期擴建，由三十四間客房增加為一百二十間，於民國五十八年完工，重行開幕，民國六十二年，本公司參加世界最大的旅館連鎖美國假日飯店，成為名符其實之國際觀光飯店，由於國家經濟快速發展，國際交通日益發達，國與國間、人與人間透過旅遊，將走向真正之和平，因此本公司除充份發揮了無煙囪工廠的業績，並開拓了實質的國民外交。

民國六十五年間開始第三期擴建，於六十八年初夏完竣，計增加客房至二百一十間，會議廳一所，並於六十八年六月三十日正式營運，現在客房二百六十九間，是極富盛名之觀光飯店。民國七十年二月麗池夜總會正式開幕，是南台灣第一家附設夜總會之國際觀光大飯店。本公司於八十一年再度全館整修裝潢，歷經三年時間於八十四年四月完工重新出發，目前客房二百六十九間，江浙菜、廣東菜、美式餐廳、麗池夜總會及酒吧等餐飲設施，並於八十六年十月開始增設健康俱樂部，並於八十七年四月完工正式營運。又本公司鑑於近來旅客對於健身運動已漸重視，故地下室健身房健身器材的增設，以及三溫暖的設立，配合泳池設備，故於八十七年三月份正式成立健康俱樂部，並開

始營運。後經歷餐飲市場變遷，西餐廳之市場性已逐漸式微，九十二年陳海尼先生接任董事長，為了迎合年輕人的市場需求，將西餐廳改建為茶餐廳形態經營，其方式為提供年輕族群的消費需求，於九十三年度客房傢俱及設備亦因市場需求逐步更新。九十六年翻新外牆大廳、餐廳及客房部份工程，一〇一年年全面整修裝潢餐廳及客房 200 餘間，以達到國際觀光旅館飯店之水準，102 年本公司土地使用分區由機關用地變更為商業用地。

本公司於民國八十六年投資位於美國加州第一家飯店 Residence Inn Anaheim 旅館，房間數為 200 間，再於民國一〇一年投資位於美國加州第二家飯店 Residence Inn Natomas 旅館，房間數為 126 間。更於一〇四年於加州矽谷投資 Towneplace Suites 旅館，房間數 125 間及加州魔術山 Embassy Suites 旅館，房間數 156 間為百分百經營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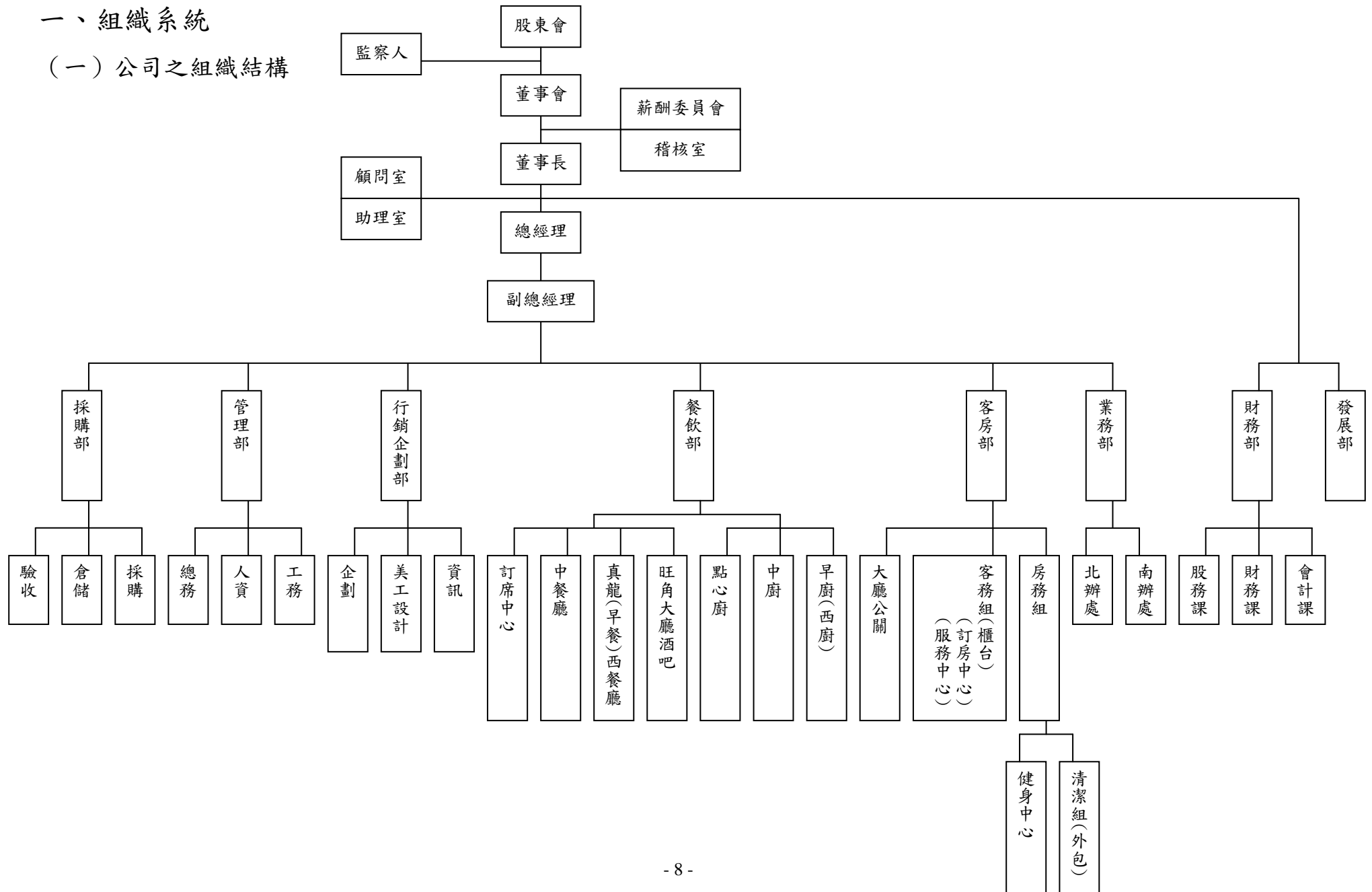
公司股本由民國 48 年 7 月設立	登記資本額為新台幣	8,000,000 元
	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4,000,000 元
由民國 49 年 1 月	現金增資新台幣	4,000,000 元
	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8,000,000 元
由民國 53 年 7 月	現金增資新台幣	32,000,000 元
	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40,000,000 元
民國 54 年 2 月奉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核准股票上市		
民國 71 年迄今，歷經多次資本公積轉增資及現金增資後，		
目前登記資本額為新台幣 1,500,000,000 元		
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945,834,170 元		

- 四、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辦理公司併購、轉投資關係企業、重整之情形：無。
-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無。
-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經營權之改變、經營方式或業務內容之重大改變及其他足以影響股東權益之重要事項與其對公司之影響：無。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 公司之組織結構



(二) 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門	主要職掌
總經理室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綜理全公司營運、及稽核工作、管理一切業務，執行層峰決議事項 — 全公司經營目標及發展之規劃，擬訂總體經營目標策略 — 擬訂長短期經營發展計劃，新事業投資之研究與開發事項
財務課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全公司營運預算之編定及執行，資金運用調度之規劃 — 監督管理各財務業務之規劃與執行
股務課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綜理本公司股務事宜，股東服務事項
行銷企劃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整合行銷企劃業務之規劃，公關業務之聯繫及開發 — 廣告之整合規劃及行銷 — 國內外業務之行銷擴展、參展、會議與開發事宜
採購課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全公司採購管理制度及流程之訂定，監督管理採購業務之規劃執行 — 全公司統一採購事項，採購資訊之蒐集 — 驗收、倉儲及成本控制之業務，協力廠商之開發與管理
資訊室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全公司資訊發展、使用秩序之策略擬定與執行及資訊安全 — 提供各主管階層所需的資訊與情報 — 配合公司發展策略，引進最適合的資訊解決方案
會計課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綜理全公司費用控管，財務稅務申報及投資抵減申請 — 各項稅務繳納及申報事宜，帳務及報表彙總及追蹤分析事項 — 固定資產管理，應收、應付帳款帳務處理
人力資源課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監督管理公司人事業務之規劃與執行及分析與考核相關事項 — 全公司人事、調派、教育訓練、勞務管理制度之執行等策略事項 — 勞工健康檢查，實施健康管理，外籍員工之僱用申請及管理事項
工務課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修繕工程之辦理事項，水電、空調、機械設備之操作及維修 — 消防安全之監控
業務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業務之規劃與管理、推廣活動及對外業務合約之管理
總務課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釐定職業災害防止計劃並指導有關部門實施 — 規劃督導各部門之勞工安全衛生管理及實施勞工安全衛生教育訓練 — 督導職業災害調查及處理，辦理民防事項 — 本公司建築、消防安全檢查申報事項
客房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客房銷售業務之推展及住客之接待及結帳 — 旅客交通運輸服務，洗衣業務，房間之清潔服務 — 維持飯店安全及貴賓安全維護事宜，館內安全勤務之管理與執行
餐飲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餐飲業務行銷策略之規劃，新菜單之開發及菜譜之審核 — 餐廳服務及廚房管理 — 餐飲業務之顧客抱怨處理及顧客需求調查分析與處理

二、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資料

(一)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05年4月22日

職稱	姓名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董事長	穎川國際企業(股)公司	2013.06.11	3年	民國54年	14,300,968	17.33%	18,343,348	19.39%	無	無
法人代表人	陳海尼	2013.06.11	3年	民國54年	2,424,333	2.94%	2,779,229	2.94%	596,737	0.63%
董事	穎川國際企業(股)公司	2013.06.11	3年	民國54年	14,300,968	17.33%	18,343,348	19.39%	無	無
法人代表人	陳詩宜	2013.06.11	3年	民國54年	182,400	0.22%	209,101	0.22%	無	無
董事	楊月昭	2013.06.11	3年	民國96年	7,145	0.01%	8,190	0.01%	無	無
董事	呂國銀	2013.06.11	3年	民國96年	11,910	0.01%	13,652	0.01%	無	無
董事	李寶上	2013.06.11	3年	民國96年	71,460	0.09%	81,919	0.09%	無	無
監察人	蔡麗鳳	2013.06.11	3年	民國96年	1,401	0.002%	1,605	0.002%	無	無
監察人	陳薇仔	2013.06.11	3年	民國96年	1,294,952	1.57%	1,484,519	1.57%	無	無

(2)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05年4月22日

職稱	姓名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歷(學)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穎川國際企業(股)公司代表人： 陳海尼	0	0	淡江大學	本公司董事長	董事 監察人	陳詩宜 陳薇仔	父女 父女
董事	穎川國際企業(股)公司代表人： 陳詩宜	0	0	卡內基大學	日本東京高盛 銀行副總	董事長 監察人	陳海尼 陳薇仔	父女 姐妹
董事	楊月昭	0	0	台灣藝術學院	無	無	無	無
董事	呂國銀	0	0	崑山高工	H會館 行銷業務部總監	無	無	無
董事	李寶上	0	0	北港農工	私立長峰汽車駕駛人 訓練班董事長	無	無	無
監察人	蔡麗鳳	0	0	國際高職	無	無	無	無
監察人	陳薇仔	0	0	耶魯大學	無	董事長 董事	陳海尼 陳詩宜	父女 姐妹

(3)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05年4月22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穎川國際企業(股)公司	陳海尼

(4) 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無

(5)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05年4月22日

姓名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1)										兼任 其他 公司 董事 家數			
		商務、法 務、財務、 會計或公司 業務所須相 關科系之公 私立大專院 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 律師、會計師或 其他與公司業 務所需之國家 考試及格領有 證書之專門職 業及技術人員	商務、法 務、財 務、會計 或公司業 務所須之 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穎川國際企 業(股)公司 董事代表人： 陳海尼			✓														0
穎川國際企 業(股)公司 董事代表人： 陳詩宜			✓	✓													0
董事：楊月昭			✓	✓													0
董事：呂國銀			✓	✓													0
董事：李寶上			✓	✓													0
監察人： 蔡麗鳳			✓	✓													0
監察人： 陳薇仔			✓	✓													0

註1：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五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七條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8)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未有公司法第27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二)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主管資料

105年4月22日

職稱	姓名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孫嘉淦 (105年新任)	2015.02.15	0	0	0	0	0	0	泊逸度假酒店總經理	無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林淑惠	2003.07.01	596,737	0.63%	2,779,229	2.94%	0	0	華園飯店副總經理	無	董事長	陳海尼	夫妻

(三) 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報酬

(1) 董事之酬金

104年12月31日 單位：仟元

職稱	姓名 (註1)	董事酬金						A、B、C及D等四 項 總額占稅後純 益之比例%(註 9)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 及G等七項總額 占稅後純益之 比例%(註9)		有無領 取來自 子公司 以外轉 投資事 業酬金 (註10)						
		報酬(A) (註2)		退職退休 金(B)		盈餘分配之酬 勞(C)(註3)				業務執行費用 (D)(註4)		薪資、獎金 及特支費等(E) (註5)		退職退休 金(F)		盈餘分配員工紅利(G)(註6)				員工認股權 憑證得認購 股數(H)(註 7)				取得限制 員工權利 新股股數 (I)(註11)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註 8)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註 8)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註 8)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註 8)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註 8)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註 8)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註 8)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註 8)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註 8)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註 8)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註 8)				
董事	陳海尼	0	0	0	0	0	0	120	120	0.21	0.21	1,250	6,963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2.41	12.48	無
董事	陳詩宜	0	0	0	0	0	0	120	120	0.21	0.21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21	0.21	無
董事	楊月昭	0	0	0	0	0	0	120	120	0.21	0.21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21	0.21	無
董事	呂國銀	0	0	0	0	0	0	120	120	0.21	0.21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21	0.21	無
董事	李寶上	0	0	0	0	0	0	120	120	0.21	0.21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21	0.21	無

註1：董事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

註2：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報酬(包括董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3：係填列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議案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之董事酬勞金額。

註4：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5：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所領取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6：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紅利(含股票紅利及現金紅利)者，應揭露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議案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員工紅利金額。

註7：係指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不包括已執行部分)，除填列本表外，尚應填列附表十五。

註8：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董事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 9：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10：a. 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董事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金額。

b. 公司董事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董事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之 J 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c. 酬金係指本公司董事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員工紅利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註 11：係指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

*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2) 監察人之酬金

10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仟元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 及 C 等三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註 8)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註 9)
		報酬(A) (註 2)		盈餘分配之酬勞(B) (註 3)		業務執行費用(C) (註 4)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 5)			
監察人	蔡麗鳳	0	0	0	0	240	240	0.42	0.42	無
監察人	陳薇仔	0	0	0	0	120	120	0.21	0.21	無

註 1：監察人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

註 2：係指最近年度監察人之報酬(包括監察人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 3：係填列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議案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之監察人酬勞金額。

註 4：係指最近年度給付監察人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 5：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監察人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 6：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7：a. 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監察人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金額。

b. 公司監察人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監察人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別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 D 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c. 酬金係指本公司監察人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員工紅利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3)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04年12月31日 單位：仟元

職稱	姓名 (註1)	薪資(A) (註2)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 特支費等等(C) (註3)		盈餘分配之員工紅利金額(D) (註4)				A、B、C及D等 四項總額占稅後 純益之比例(%) (註7)		取得員工認股權 憑證數額(註5)		取得限制員工權 利新股股數 (註9)		有無領取來 自子公司以 外轉投資事 業酬金(註8)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 司 (註6)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6)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6)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 有公司(註5)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6)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6)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6)	
								現金紅 利金額	股票紅 利金額	現金紅 利金額	股票紅 利金額							
總經理	呂志雄 (104年 舊任)	1,800	1,800	0	0	0	0	0	0	0	0	3.17	3.17	0	0	0	0	無
副總經理	林淑惠	720	720	0	0	30	30	0	0	0	0	1.27	1.27	0	0	0	0	無

註1：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應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表及上表(1-1)或(1-2)。

註2：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

註3：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計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4：係填列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議案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員工紅利金額(含股票紅利及現金紅利)，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配發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配發金額，並另應填列表一之三。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5：係指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認購股數(不包括已執行部分)，除填列表外，尚應填列表十五。

註6：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7：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8：a. 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金額。

b. 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E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c. 酬金係指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員工紅利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註9：係指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除填列表外，尚應填列表十五之一。

*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4) 配發員工紅利之經理人姓名及配發情形：無。

(四) 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暨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職 稱	103 年度	104 年度
	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董事	0.95%	1.06%
監察人	0.57%	0.63%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4.22%	4.44%

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僅支領車馬費。

本公司經理人之薪資架構為本薪，其薪資依據學歷、經歷、績效工作年資給付。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 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最近年度(104 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會開會 13 次，董事監察人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B/A】	備註
董事長	穎川國際企業(股)公司董事代表人：陳海尼	13	—	100	
董事	穎川國際企業(股)公司董事代表人：陳詩宜	0	—	0	
董事	楊月昭	13	—	100	
董事	呂國銀	13	—	100	
董事	李寶上	13	—	100	
監察人	蔡麗鳳	13	—	100	
監察人	陳薇仔	1	—	0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證交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暨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無。

(二)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本公司目前並無設立審計委員會。

2. 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最近年度(104 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會開會 13 次，監察人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列席次數(B)	實際列席率(%) (B/A)	備註
監察人	蔡麗凰	13	100	
監察人	陳薇仔	0	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本公司監察人 2 人並無獨立監察人。

(一) 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如有需要可隨時聯絡。

(二) 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監察人每月定期審查稽核報告及財務報表，如有需要可隨時與稽核主管及會計師聯絡。

二、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無。

(三) 本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V	本公司尚未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守則。	本公司目前仍進行評估中。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V		(一)本公司設有專責人員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之問題。	無差異。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V		(二)集保交易制度是無法隨時取得股東實際持股，每年只有股東會及除權時，才能停止過戶取得主要股東名單。	無差異。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V		(三)關係企業之財務業務、會計等皆獨立運作，由專人負責，並受母公司控管與稽核。	無差異。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V		(四)本公司有制定內部重大資訊處理規範。	無差異。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V	(一)本公司已執行董事會成員多員化，惟尚未擬訂方針。	本公司將依規劃進行。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V	(二)本公司目前並無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本公司目前仍進行評估中。
			(三)本公司每年會針對董事出席率定期進行績效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 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 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V	V	評估，惟尚未擬訂辦法。 (四) 本公司由董事會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	本公司將依規劃進行。 無差異。
四、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及 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 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 任議題？	V		本公司對於利害關係人員工、消費者、供應商、社 區鄰居等，均設有對應窗口並保持暢通之溝通管 道。並在公司網站設立利害關係人專區。	無差異。
五、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 會事務？	V		本公司已委由國票綜合證券(股)公司股務代理部。	無差異。
六、資訊公開 (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 司治理資訊？ (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 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 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 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V V		(一) 本公司已架設網站並揭露相關資訊。 本公司網址： www.hotelhg.com.tw (二) 本公司已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 露工作，並依規定落實發言人制度。 本公司網址： www.hotelhg.com.tw	無差異。 無差異。
七、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 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 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 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 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 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	V		1. 員工權益 本公司積極培育觀光人才，落實勞工法令，保障員 工權益，如為員工辦理勞、健保、定期員工健康檢 查。 2. 僱員關懷 員工與公司間可透過部門會議或意見箱等管道充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 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p>分溝通以有效解決問題並促進勞資關係和諧。</p> <p>3. 投資者關係 本公司於公司網站上設置投資人聯絡專區，投資人可透過這些管道與公司進行溝通。</p> <p>4. 供應商關係 本公司與供應商維持良好關係。</p> <p>5. 利害關係人之權利 本公司與利害關係人包括往來銀行、員工、消費者、供應商等，均有設立對應窗口及攻通管道，以維護利害關係人權益。</p> <p>6. 董事及監察人進修情形 不定期指派董事及監察人參加相關進修課程，例如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臺灣證券交易所、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發展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等之機構所舉辦之課程，有關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請參閱第32-34頁。</p> <p>7. 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 本公司對風險管理採取預防策略，並由稽核定期及不定期執行查核以進行風險管理；此外本公司亦投保與業務相關保險，如公共意外責任險、火險…等。</p> <p>8. 保護消費者及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 本公司出售禮券所收取之金額，已經兆豐銀行提供足額履約保證。</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八、公司是否有公司治理自評報告或委託其他專業機構之公司治理評鑑報告？（若有，請敘明其董事會意見、自評或委外評鑑結果、主要缺失或建議事項及改善情形）（註2）		V	本公司尚未建立公司治理自評報告。	本公司目前仍進行評估中。
九、經理人（總經理、副總經理、會計、財務、內部稽核主管等）參與公司治理有關之進修與訓練情形				
職稱、姓名、受訓課程、受訓時數（小時）				
職稱	姓名	受訓課程	受訓時數（小時）	
會計主管	施文媛	會計主管進修課程	12	
內部稽核主管	涂慶昇	稽核主管進修課程	12	

（四）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落實公司治理 （一）公司是否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 （二）公司是否定期舉辦社會責任教育訓練？ （三）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		V	（一）本公司尚未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 （二）本公司每年會定期舉辦員工教育訓練，讓員工瞭解社會責任的重要性。 （三）本公司尚未訂定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	本公司目前仍進行評估中 無差異。 本公司目前仍進行評估中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p> <p>(四) 公司是否訂定合理薪資報酬政策，並將員工績效考核制度與企業社會責任政策結合，及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與懲戒制度？</p>	V		(四) 本公司依同業薪資水準及員工職位訂定薪資報酬，另訂有『工作規則』，於員工到職時交付告知，亦訂有『員工考績辦法』及『員工獎懲方法』，辦法中明定獎懲內容。	無差異。
<p>二、發展永續環境</p> <p>(一)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p> <p>(二)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p> <p>(三) 公司是否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並執行溫室氣體盤查、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p>	V		<p>(一) 本公司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如</p> <p>(1) 實行空調溫度控制，換照明設備為 LED 燈具，有效節約能源。</p> <p>(2) 工務部定期維護各項設備，以提高水電瓦斯等資源的利用效率。</p> <p>(3) 購置節約能源設備。</p> <p>(二) 本公司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以符合國內環安相關法規規定。</p> <p>(三) 本公司意識到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會造成影響，於全館進行空調溫度控制、辦公室推動無紙 e 化作業、更換照明設備為 LED 燈具、購置節約能源設備。</p>	無差異。
<p>三、維護社會公益</p> <p>(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p>	V		(一) 本公司積極培育觀光人才，落實勞工法令，保障員工權益，並依性別工作平等法等規定，建立雇用政策無差別待遇，落實報酬、雇用條件、訓練與升遷機會之平等。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 公司是否建置員工申訴機制及管道，並妥適處理？	V		(二)本公司已訂定員工申訴管道，為員工處理申訴意見。	無差異。
(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V		(三)本公司依規定辦理勞保及健保、定期辦理員工健康檢查，並對員工定期舉辦安全衛生訓練課程，宣導公司安全衛生工作守則。	無差異。
(四) 公司是否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並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	V		(四)員工與公司間可透過定期部門會議或意見箱管道，充分溝通以有效解決問題並促進勞資關係和諧。	無差異。
(五)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V		(五)本公司由人資課負責員工職涯規劃，安排員工進修課程以培訓儲備幹部。	無差異。
(六) 公司是否就研發、採購、生產、作業及服務流程等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V		(六) 本公司網站充分揭露公司產品及服務，對於出售之禮券皆提供足額履約保證。針對消費者之申訴，本公司除在網站提供申訴服務管道，並請相關部門人員提供最佳服務。	無差異。
(七) 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	V		(七)本公司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皆遵循國內產業相關法規	無差異。
(八) 公司與供應商來往前，是否評估供應商過去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	V		(八)本公司依公司規範，以誠信經營為公司選擇供應商為原則，故會於來往前，評估供應商過去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	無差異。
(九) 公司與其主要供應商之契約是否包含供應商如涉及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	V		(九)於本公司制式合約中規範之。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等處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		V	(一)有關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尚在研議中。	本公司目前仍進行評估中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尚未訂企業社會責任守則。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p>1. 消費者權益 本公司注重消費者之各項權益，於本公司網站充分揭露公司產品及服務，對於出售之禮券皆提供足額履約保證。另針對消費者之申訴，本公司除在網站提供申訴管道，並請相關部門人員提供最佳服務。</p> <p>2. 員工權益 本公司依性別工作平等法及就業法等規定，建立僱用政策無差別待遇，落實報酬、雇用條件、訓練與升遷機會之平等。</p> <p>3. 安全衛生 本公司積極準備『食品安全系統』HACCP認證，並訂定安全衛生工作守則實施勞工安全衛生管理。</p>				
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不適用。				

(五)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p> <p>(一) 公司是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p> <p>(二) 公司是否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並於各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p> <p>(三) 公司是否對「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或其他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措施？</p>	V		(一) 本公司以誠信經營為核心價值指導原則，秉持誠信經營的態度，以對股東、客戶、員工及投資大眾負責。	無差異。
	V		(二) 本公司為防範不誠信行為之情形，編制「員工守則」，於員工報到時交付。並於定期教育訓練中，強化落實員工誠信經營的道德理念及作業的行為。	無差異。
	V		(三) 本公司已建立良好之公司治理，內控機制及內部規章等措施，以防範第七條第二項各款之情形。	無差異。
<p>二、落實誠信經營</p> <p>(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p> <p>(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p> <p>(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p>	V		(一) 本公司採購課會事先透過公司資料庫確認交易對象是否有不誠信行為紀錄，並於契約中明訂承信行為條款之情形。	無差異。
		V	(二) 本公司尚未設置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	本公司目前仍進行評估中。
	V		(三) 本公司於董事會議事規則訂定：董事對於與其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時，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且討論及表決時應予迴避，並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其表決權。員工與公司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定期查核，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V		間可透過部門會議管道充分溝通。 (四)公司設有會計制度及專責會計單位，財務報告均經簽證會計師查核，確保財務報表之公允性。本公司內部稽核組織含主管共二人，每月按稽核計畫，查核各單位之作業並做成紀錄，次月底前將查核報告呈董事長及監察人核閱，稽核主管於董事會列席報告。每年年終後，由稽核部門出具「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無差異。
(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V		(五)公司秉持誠信為原則，以滿足客戶餐旅服務的需求，定期舉辦員工教育訓練，制定各種防弊等相關措施。	無差異。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V		(一) 本公司設有員工申訴制度，並訂有員工獎懲辦法作為違反誠信經營規定之懲戒。	無差異。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		V	(二) 本公司設有員工申訴制度，惟尚未制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	本公司目前仍進行評估中。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V	(三)本公司尚未制定相關措施。	本公司目前仍進行評估中。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		V	(一)本公司尚未訂定誠信經營守則。	本公司目前仍進行評估中。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p>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尚未訂定誠信經營守則，惟本公司目前所依循之各項規範辦法，已符合主要「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p>				
<p>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公司以「誠信經營」為核心指導為原則之一，並推動落實於各項公司治理中，以協助投資人、員工、消費者及供應商了解公司誠信經營決心及政策。</p>				

(六) 薪酬委員會

1. 薪酬委員會旨在協助董事會執行與評估公司整體薪酬與福利政策，以及經理人報酬。
2. 至民國一〇五年三月底止，本公司薪酬委員共有三名成員，薪酬委員會組織章程請參考本公司網站。
3. 薪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最近年度(104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開會情形：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備註
其他	孫金春	3	100%	
其他	李青森	3	100%	
其他	李德珠	3	100%	

4.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份別 (註1)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2)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薪資 報酬委員 家數	備註 (註3)	
		商務、法務、 財務、會計或 公司業務所 需相關料系 之公私立大 專院校講師 以上	法官、檢察官、 律師、會計師或 其他與公司業務 所需之國家考試 及格領有證書之 專門職業及技術 人員	具有商務、 法務、財 務、會計或 公司業務所 需之工作經 驗	1	2	3	4	5	6	7	8			
其他	孫金春			✓	✓	✓	✓	✓	✓	✓	✓	✓	✓	0	
其他	李青森		✓	✓	✓		✓	✓	✓	✓	✓	✓	✓	0	
其他	李德珠		✓	✓	✓	✓	✓	✓	✓	✓	✓	✓	✓	0	

註1：身分別請填列係為董事、獨立董事或其他。

註2：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註3：若成員身分別係為董事，請說明是否符合「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6條第5項之規定

(七) 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無。

(八)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

1. 為加強公司治理之推行，本公司隨時告知董監事公司治理相關法令更新。
2. 本公司董事出席董事會狀況正常。

(九) 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 內部控制聲明

華園飯店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05年03月21日

本公司民國104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檢查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 控制環境，2. 風險評估，3. 控制作業，4. 資訊及溝通，及5. 監督。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檢查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檢查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04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知悉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05年03月21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4人中，有0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華園飯店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陳海尼 簽章



2.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不適用。

(十)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及改善情形：無。

(十一) 最近年度(104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會議名稱	開會日期	重要決議
董事會	104.02.02	通過子公司 HOLIDAY GARDEN INTERNATIONAL LTD. 擬以美金約 190 萬元投資收益商品。
董事會	104.03.12	1. 通過 103 年度決算表冊案。 2. 通過 103 年度盈餘分配議案。 3. 通過盈餘轉發行新股案。 4. 通過修訂本公司章程案。 5. 通過 103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依自行評估出具「內部控制聲明書」。 6. 通過 103 年度經理人績效案。 7. 通過 104 年度股東會召開日期、地點以及股東提案權受理日期。 8. 通過向兆豐銀行申請投信額度。
董事會	104.05.05	通過 104 年度第一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董事會	104.06.23	1. 通過美國投資案。
董事會	104.07.23	1. 通過 104 年度現金股利分派及發行新股配股基準日案。
董事會	104.08.06	1. 通過 104 年度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表案。
董事會	104.09.29	1. 通過修訂「公司章程」案。 2. 通過變更代理發言人案。
董事會	104.11.06	1. 通過 104 年度第三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2. 通過「公司提升自行編製財務報告能力計劃書」。 3. 通過「申請暫停及恢復交易作業程序」。
董事會	104.12.29	1. 通過 105 年度董事、監察人車馬費及經理人薪資案。 2. 通過 105 年度經理人年終獎金案。 3. 通過 105 年稽核計畫案。 4. 通過 105 年度營運計畫案。 5. 通過修訂「公司章程」案。 6. 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評估案。
董事會	105.02.06	1. 解任暨改聘經理人案。

會議名稱	開會日期	重要決議
董事會	105.03.21	1. 通過 104 年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分派案。 2. 通過 104 年度決算表冊案。 3. 通過 104 年度盈餘分配議案。 4. 通過盈餘轉發行新股案。 5. 通過 104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依自行評估出具「內部控制聲明書」。 6. 通過 104 年度經理人績效案。 7. 通過董事、監察人全面改選案。 8. 通過提名獨立董事候選人案。 9. 通過解除新任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10. 通過 105 年度股東會召開日期、地點以及股東提案、提名權受理日期。 11. 通過簽證會計師委任案。
董事會	105.04.20	1. 通過獨立董事候選人提名變更案。
董事會	105.05.02	1. 通過 105 年度第一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2. 審核獨立董事候選人案。

(十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記錄或書面聲明者：無。

(十三)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之情形：105 年 2 月 10 日總經理呂志雄先生解任。

(十四) 董事及監察人進修情形

104 年 12 月 31 日

職稱	姓名	就任日期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起	迄			
法人董事代表人	陳海尼	93/06/26	93/11/05	93/11/05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第二屆台北公司治理論壇	6.0
			94/06/20	94/06/20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34 號公報對企業之影響	3.0
			98/04/15	98/04/15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內線交易]之法律責任,因應對策及實務案例解析	3.0
			99/08/18	99/08/18	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99 年度上市公司負責人座談會	3.0
			105/03/17	105/03/17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公司治理如何因應稅制改革	3.0

董事	楊月昭	97/05/05	102/07/19	102/07/19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02 年度上市公司內部人股權交易法律遵儼宣導說明會	3.0
			103/08/01	103/08/01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03 年度上市公司內部人股權交易法律遵儼宣導說明會	3.0
			104/04/17	104/04/17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公司治理論壇開敷企業未來競爭力:企業社會責任	3.0
			104/07/23	104/07/23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公司治理論壇健全公司治理與接班計劃	3.0
董事	呂國銀	96/04/12	102/09/26	102/09/26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02 上市公司內部人股權交易法律遵儼宣導說明會	3.0
			103/08/01	103/08/01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03 上市公司內部人股權交易法律遵儼宣導說明會	3.0
			104/04/17	104/04/17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公司治理論壇開敷企業未來競爭力:企業社會責任	3.0
			104/07/23	104/07/23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公司治理論壇健全公司治理與接班計劃	3.0
董事	李寶上	96/04/12	103/08/01	103/08/01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03 年度上市公司內部人股權交易法律遵儼宣導說明會	3.0
			104/04/17	104/04/17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公司治理論壇開敷企業未來競爭力:企業社會責任	3.0
			104/07/23	104/07/23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公司治理論壇健全公司治理與接班計劃	3.0
			105/03/17	105/03/17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公司治理如何因應稅制改革	3.0
監察人	蔡麗鳳	96/04/12	103/08/01	103/08/01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上市公司企業社會責任與誠信經營座談會	3.0
			104/04/17	104/04/17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公司治理論壇開敷企業未來競爭力:企業社會責任	3.0
			104/07/23	104/07/23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公司治理論壇健全公司治理與接班計劃	3.0
			105/03/17	105/03/17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公司治理如何因應稅制改革	3.0
監察人	陳薇仔	96/04/12					
			98/03/06	98/03/06	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	企業社會責任與永續經營投資	3.0

					有限公司	論壇	
		98/10/01	98/10/02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事與監察人(含獨立)實務研習班~高雄班	12.0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一) 會計師公費資訊級距表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註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吳建志	林億彰	104.01.01 至 104.12.31	

註：本年度本公司若有更換會計師或會計師事務所者，應請分別列示其查核期間，及於備註欄說明更換原因。

金額單位：新臺幣千元

金額級距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1	低於 2,000 千元			✓	
2	2,000 千元 (含) ~ 4,000 千元		✓		✓
3	4,000 千元 (含) ~ 6,000 千元				
4	6,000 千元 (含) ~ 8,000 千元				
5	8,000 千元 (含) ~ 10,000 千元				
6	10,000 千元 (含) 以上				

(二) 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占審計公費之比例達四分之一以上者，應揭露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不適用。

(三) 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不適用。

(四) 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不適用。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無。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

七、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一)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本次股東會停止過戶日為 4 月 22 日

職 稱	姓 名	104 年度		當年度截至 4 月 22 日止	
		持 有 股 數 增 (減) 數	質 押 股 數 增 (減) 數	持 有 股 數 增 (減) 數	質 押 股 數 增 (減) 數
董事長及董事	穎川國際企業(股)公司	873,492	0	0	0
董事	穎川國際企業(股)公司 法人代表人:陳詩宜	9,957	0	0	0
董事	楊月昭	390	0	0	0
董事	呂國銀	650	0	0	0
董事	李寶上	3,900	0	0	0
監察人	蔡麗凰	76	0	0	0
監察人	陳薇仔	70,691	0	0	0
董事長	陳海尼	132,344	0	0	0
總經理	呂志雄	0	0	0	0
副總經理	林淑惠	28,416	0	0	0

(二) 股權移轉關係人資訊：無。

(三) 股權質押關係人資訊：無。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大股東間互為關係人資料：

105年4月22日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	關係	
穎川國際企業(股)公司	18,343,348	19.39	—	—	—	—	陳海尼	本公司之董事長	代表人：陳海尼
法人代表人：陳海尼	2,779,229	2.94	596,737	0.63	—	—	—	—	—
國泰世華銀行受託保管芝加哥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9,338,432	9.87	—	—	—	—	—	—	—
國泰世華銀行受託保管艾思迪西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8,976,191	9.49	—	—	—	—	—	—	—
國泰世華銀行受託保管真道控股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8,869,996	9.38	—	—	—	—	—	—	—
國泰世華銀行受託保管東西控股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7,489,728	7.92	—	—	—	—	—	—	—
陳增東	3,715,072	3.93	—	—	—	—	陳海尼 陳薇仔	父子 兄妹	—
陳海尼	2,779,229	2.94	—	—	—	—	陳增東 陳薇仔	父子 父女	—
林紅蘭	1,892,772	2.00	—	—	—	—	—	—	—
周國安	1,680,995	1.78	—	—	—	—	—	—	—
陳薇仔	1,484,519	1.57	—	—	—	—	陳海尼 陳增東	父女 兄妹	—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綜合持股比例

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HOLIDAY GARDEN INTERNATIONAL LTD. (註)	12,000	100.00	—	—	12,000	100.00

註：係公司之長期投資

肆、募資情形

一、股本及股份

(一) 股本來源

股本來源

104年12月31日

年 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101.09	10元	93,787,066	937,870,660	82,505,443	825,054,430	盈餘轉增資 4,670,120 股	無	101.09.13 商字第 10101188650 號
102.09	10元	93,787,066	937,870,660	87,455,770	874,557,700	盈餘轉增資 4,950,327 股	無	102.09.14 商字第 10201189800 號
103.09	10元	93,787,066	937,870,660	90,079,444	900,794,440	盈餘轉增資 2,623,674 股	無	103.09.18 商字第 10301193390 號
104.10	10元	150,000,000	1,500,000,000	94,583,417	945,834,170	盈餘轉增資 4,503,973 股	無	104.09.01 商字第 10401183470 號

104年12月31日

股 份 種 類	核 定 股 本			備 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 發 行 股 份	合 計	
普通股	(上市) 94,583,417 股	55,416,583 股	150,000,000 股	

(二) 總括申報制度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應揭露之相關資訊：無此情事。

(三) 股東結構

股東結構

105年4月22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 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 及外人	合計
人數	0	1	17	6,894	26	6,938
持有股數	0	1,341	18,755,258	41,049,737	34,777,081	94,583,417
持股比例	0.00%	0.00%	19.83%	43.40%	36.77%	100%

(四) 股權分散情形

1. 普通股

股權分散情形

105年4月22日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至 999	3,871	860,183	0.91%
1,000至 5,000	2,087	4,426,278	4.67%
5,001至 10,000	442	3,127,714	3.31%
10,001至 15,000	214	2,694,232	2.85%
15,001至 20,000	79	1,397,818	1.48%
20,001至 30,000	94	2,345,171	2.48%
30,001至 40,000	34	1,179,178	1.25%
40,001至 50,000	22	998,459	1.06%
50,001至 100,000	47	3,228,086	3.41%
100,001至 200,000	23	3,195,864	3.38%
200,001至 400,000	9	2,362,646	2.50%
400,001至 600,000	4	2,138,572	2.26%
600,001至 800,000	1	690,880	0.73%
800,001至 1,000,000	0	0	0.00%
1,000,001以上	11	65,938,336	69.71%
合計	6,938	94,583,417	100.00%

2. 特別股：不適用

(五) 主要股東名單

主要股東名單

104年12月31日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 股 比 例
穎川國際企業(股)公司	18,343,348	19.39%

(六) 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每股市價、淨值、盈餘及股利資料

項 目	年 度		103 年	104 年	當年度截至 105年3月31日 (註8)
	每股市價	最 高	19.95	17.15	18.20
(註1)	最 低	15.75	13.00	15.05	
	平 均	18.14	15.68	16.44	
每股淨值 (註2)	分 配 前	12.55	12.83	—	
	分 配 後	11.88	尚未召開股東會	—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90,079,444	94,583,417	94,583,417	
	每股盈餘(註3)調整前	0.70	0.60	—	
	每股盈餘(註3)調整後	0.66	尚未召開股東會	—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0.15	0.12	—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0.50	0.40	—
		資本公積配股	0	0	—
	累積未付股利(註4)	0	0	—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註5)	25.91	26.13	—	
	本利比(註6)	120.93	尚未召開股東會	—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7)	0.01	尚未召開股東會	—	

註1：列示各年度普通股最高及最低市價，並按各年度成交值與成交量計算各年度平均市價。

註2：請以年底已發行之股數為準並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

註3：如有因無償配股等情形而須追溯調整者，應列示調整前及調整後之每股盈餘。

註4：權益證券發行條件如有規定當年度未發放之股利得累積至有盈餘年度發放者，應分別揭露截至當年度止累積未付之股利。

註5：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6：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7：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8：每股淨值、每股盈餘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最近一季經會計師查核(核閱)之資料；其餘欄位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六) 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本公司所處產業環境多變，企業生命週期正值穩定成長階段，董事會對於盈餘分配議案之擬具，應考慮公司未來之資金支出預算及資金之需求，並衡量以盈餘支應資金需求之必要性，以決定盈餘保留或分配之數額及以現金方式分配股東股息或紅利之金額。本公司於每年度決算如有盈餘，除應先依法提撥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彌補歷年虧損，如尚有餘額，依法提列法定盈餘公積百分之十，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公司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另依法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其餘除分配息外如尚有餘額，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分派股東紅利時應分派員工紅利不得低於百分之一。
前項可分配盈餘提撥 10%以上分派股息及股東紅利，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東股息及股東紅利總額之 10%。

前項員工紅利得以股票支付之，於分配員工股票紅利時，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2. 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之情形：（經董事會通過尚未經股東會同意）。
本公司一〇五年三月二十一日董事會決議通過一〇四年度之盈餘分配案：
 1. 本公司擬以一〇四年度可分配盈餘中，提撥股東股息計新台幣 37,833,370 元，轉發行新股 3,783,337 股，每股面新台幣 10 元，按配股基準日股東名冊記載持股比例每仟股無償配發 40 股。
 2. 上述配股不足一股者，股東得於配股基準日起 5 日內自行併湊，併湊後仍不足一股或逾期併湊，按股票面額折付現金，算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並由董事會洽特定人按面額認購之。
 3. 本公司擬發放現金股利新台幣 11,350,007 元。俟本次股東常會決議後，授權董事會另訂除息基準日、發放日及其他相關事宜。
 4. 預期股利政策將有重大變動時之說明：股利政策並無重大變動。

(七) 本次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每股盈餘及股東投資報酬率之影響：不適用。

(八) 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情形：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之有關資訊如 40 頁(六)公司股利政策內容。

2. 本年度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情形：

(1) 配發員工酬勞 69,625 元。

(2) 配發董事監察人酬勞 0 元。

(3) 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與 104 年度估列數相差 69,625 元。

(4) 擬議配發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後之設算稅後基本每股盈餘為 0.60 元。

3. 董事會通過之配發員工分紅資訊：本年度無配發員工分紅情形。

4. 上年度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情形：無。

(九)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二、公司債發行情形：無。

三、特別股發行情形：無。

四、發行海外存託憑證之發行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併購辦理情形：無。

八、資金運用計畫：

(一) 前各次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之執行情形：

本公司最近三年內並無任何現金增資及發行公司債案。

伍、營運概況

一、公司之經營

(一) 業務內容

1. 經營國際觀光旅館客房出租及附設中、西餐廳、夜總會、游泳池業務。
2. 一般進出口貿易業務（許可業務除外）。
3.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4. 上列所營事業比重為客房收入約占 54%，中、西餐廳、夜總會及游泳池業務約占 46%，一般進出口貿易業務占 0%。
5. 公司目前之商品項目及計劃開發之新商品：旅館出租及餐飲服務。

(二) 產業概況：同本頁市場及產銷概況之敘述。

(三) 技術及研發概況：不適用。

(四)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1. 陸續規劃裝潢及整修館內設施及營業場所，以提供顧客在住宿與餐飲方面更為舒適。
2. 透過與其他信用卡公司異業結盟合作，擴大消費者接觸層面，並以優惠專案吸引顧客前來消費。
3. 透過與網路廠商異業結盟及發展優質文宣，以迎合顧客之喜好。
4. 參與交通部觀光局及觀光協會等機構所規劃之海內外旅展及業務拓展活動。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1. 市場分析：

觀光事業為一多目標之綜合性事業，提供旅客住宿餐飲、社交、會議場所、健康娛樂及購物等多項功能。本公司經營旅館、餐飲業已歷史悠久，聲譽卓著，為迎合時代的演進及市場之需要，本公司不斷擴充更新設備，加強服務品質的提昇。茲將國內、外市場分析如下：

國內情況：目前國人生活品質日益提升，愈來愈重視休閒旅遊，加以高雄市政府積極推動觀光、提昇旅遊服務品質及設施，以致國內旅客有流向高雄市觀光的趨勢，本公司位於高雄市市中心，交通便捷，更能吸引旅客的光臨消費。

國外情況：去年在大陸市場方面，大陸來台觀光及旅遊團體明顯增加，為觀光市場帶來許多商機，除了大陸市場之外，本公司今年將致力於日團及僑團方面客源的擴展及開發。

美國公司：目前美國國內景氣已漸漸恢復正常，美國華園去年收入較前年收入增加 28.7% 左右，均較同業間表現優異。預期 2016

年營業額會比 2015 年更佳。

本公司設備已具備國際水準，環境悠美，200 多坪的花園游泳池，且位於市區，交通便捷、鄰近治安單位，安全性高，是高雄地區吸引外國旅客之優異條件。如何掌握國內外的商機，提高服務品質，爭取更多客源，是為本公司全體員工努力的目標。

2. 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本公司主要產品之經營方式係以客房出租，供應餐飲並提供會議場所等相關設施，係以服務客戶之最大滿意為宗旨。

3.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本公司主要係經營客房出租及餐飲服務，其主要原料係顧客用品及生鮮食材等，其供應情況穩定。

4. 最近二年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客戶名稱：

本公司無進銷貨占百分之十之客戶，故不適用。

5. 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產 品	104 年度		103 年度	
	產值	比例	產值	比例
客房成本	150,733	75.61%	109,682	67.78%
餐飲成本	48,630	24.39%	52,146	32.22%
合計	199,363	100%	161,828	100%

6. 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產 品	104 年度		103 年度	
	金額	比例	金額	比例
客房收入	777,598	89.58%	617,583	87.69%
餐飲收入	86,280	9.94%	81,602	11.59%
其他收入	4,178	0.48%	5,088	0.72%
合計	868,056	100%	704,273	100%

三、最近二年度從業員工人數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年 度		103 年	104 年	當 年 度 截 至 105 年 3 月 31 日
員 工 人 數	直接人工	114	121	104
	間接人工	21	22	22
	合 計	135	143	126
平 均 年 歲		35	34	35
平 均 服 務 年 資		5	4	5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博 士	0	0	0
	碩 士	4	6	7
	大 學	77	85	74
	高 中	38	36	32
	高中以下	16	16	13

四、環保支出資訊

1.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而遭受損失及處分總額：無。
2. 未來因應對策及可能支出：無。

五、勞資關係：

1. 現行重要勞資協議及實施情形：
 - (1) 員工福利措施：本公司由各部門推派代表組成「福利會」，每月自員工之薪資中扣除一定金額作為該會舉辦各項員工福利活動之基金。公司現有福利制度如下所述：
 - 員工自進公司日起即加入勞保。
 - 每年舉辦國內旅遊。
 - 端午、中秋及春節致贈禮品或禮券。
 - 員工生日、婚喪、生育等皆致贈禮金或禮品。
 - 年終聚餐並舉辦大摸彩，獎品豐富。
 - 年終獎金，視當年公司營運狀況各勞工考績發放。
2.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

損失與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及因應措施：因公司管理制度及福利制度都堪稱良好，且有福利會之溝通管道，遇事馬上協調解決，故應無糾紛產生，且最近二年度尚無勞資糾紛事件。

3. 員工進修、訓練、退休制度及其執行情形：

(1) 維護飯店安全與提高員工服務品質，本年度舉辦項目如下：
已執行項目：

1. 美容美姿美儀教育訓練。
2. 上半年度英語、日語基礎班。
3. 上半年度員工消防訓練。
4. 星級旅館評鑑作業要點。
5. 行銷與導覽技巧。
6. 如何提升競爭力。
7. 如何贏得顧客心。
8. 領導與管理。
9. 主管如何強化決策力。
10. 情緒與壓力管理。
11. 90年代員工互動與管理。
12. 戰勝心中90%的惡魔。
13. 業務談判技巧。
14. 說故事行銷。
15. 如何因應食安問題。
16. 下半年度英語、日語基礎班。
17. 下半年度員工消防訓練。
18. 持證廚師衛生安全再教育講習。
19. HACCP 認證人員複訓課程。

規劃中項目（預計105年度實施）：

1. 提升職場形象好感度
2. 英語、日語基礎班
3. 員工消防訓練
4. 2016政府擴大勞檢-企業如何因應
5. 勞資爭議處理
6. 如何成為職場溝通高手
7. 如何贏得顧客心
8. 消費者行為
9. 主管如何強化決策力
10. 激勵部屬服務熱忱之技巧
11. 基層幹部心態成長與養成
12. 防範恐怖攻擊應變措施
13. 業務談判技巧

14. 顧客抱怨處理 SOP

15. 如何創造全面性的服務-提升服務價值

- (2)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不低於薪資之 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六、重要契約：無。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並註明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國際會計準則

簡明資產負債表－國際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 105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註2)	
	100年	101年	102年	103年	104年		
流動資產	不	528,925	645,318	800,857	521,220	618,08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462,231	1,655,813	1,617,709	2,975,895	2,869,519	
無形資產		71,844	68,752	67,691	388,762	374,408	
其他資產		16,242	28,344	38,832	57,853	42,828	
資產總額		2,079,242	2,398,227	2,525,089	3,943,730	3,904,840	
流動負債	分配前		221,279	345,146	860,716	1,775,391	1,199,431
	分配後		221,279	345,146	860,716	註3	-
非流動負債		853,970	1,022,504	533,909	955,219	1,504,472	
負債總額	分配前	適	1,075,249	1,367,650	1,394,625	2,730,610	2,703,903
	分配後		1,075,249	1,367,650	1,394,625	註3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 權益		1,003,993	1,030,577	1,130,464	1,213,120	1,200,937	
股本		825,055	874,558	900,795	945,835	945,835	
資本公積		2,169	2,169	2,169	2,169	2,169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79,167	151,346	179,209	177,428	198,202
	分配後		113,163	116,364	126,942	註3	-
其他權益	用	(2,398)	2,504	48,291	87,688	54,731	
庫藏股票		-	-	-	-	-	
非控制權益		-	-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1,003,993	1,030,577	1,130,464	1,213,120	1,200,937
	分配後		987,492	1,021,831	1,123,237	註3	-

註1:本公司自102年度起採用國際會計準則，故僅提供自102年度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資料。

註2:本公司105年第一季財務報告，業經會計師核閱。

註3:本公司截至民國105年3月21日止，本公司之股東常會尚未召開。

簡明綜合損益表－國際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 105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註2)
	100年	101年	102年	103年	104年	
營業收入		550,584	646,667	704,273	868,056	328,738
營業毛利	不	413,066	496,742	542,445	668,693	250,951
營業損益		84,556	89,629	106,929	105,267	49,56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0,517)	(25,693)	(10,056)	(31,146)	(12,040)
稅前淨利		74,039	63,936	96,873	74,121	37,523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70,248	38,068	62,846	56,771	20,774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本期淨利(損)		70,248	38,068	62,846	56,771	20,77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適	(2,041)	5,017	45,787	39,397	(32,95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68,207	43,085	108,633	96,168	(12,183)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70,248	38,068	62,846	56,771	20,774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 權益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母公司業主	用	68,207	43,085	108,633	96,168	(12,183)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非控制權益		-	-	-	-	-
每股盈餘		0.80	0.44	0.66	0.60	0.22

註1:本公司自102年度起採用國際會計準則,故僅提供自102年度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資料。

註2:本公司105年第一季財務報告,業經會計師核閱。

(二)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簡明資產負債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註 1)		
	100 年	101 年	
流動資產	32,644	26,938	
基金及長期投資	634,785	803,809	
固定資產	592,934	596,128	
其他資產	136	136	
資產總額	1,260,499	1,427,011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48,712	154,753
	分配後	148,712	154,753
長期負債	6,067	146,455	
其他負債	150,388	127,363	
負債總額	分配前	305,167	428,571
	分配後	305,167	428,571
股本	778,354	825,055	
資本公積	2,169	2,169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05,697	106,258
	分配後	35,645	40,254
未實現重估增值	100,425	100,425	
累積換算調整數	(33,069)	(50,558)	
金融商品之未實現損益	1,756	15,091	
股東權益 總額	分配前	955,332	998,440
	分配後	931,980	981,939

註 1：本公司自 102 年度起採用國際會計準則，故僅提供自 100 年度至 101 年度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之財務資料。

簡明損益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0年	101年
營業收入	214,665	204,604
營業毛利	142,160	136,188
營業損益	35,257	25,73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56,484	40,308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2,465)	3,507
繼續營業部門 稅前損益	89,276	62,531
繼續營業部門 稅後損益	74,137	70,613
本期損益	74,137	70,613
每股盈餘	0.95	0.86

註1：本公司自102年度起採用國際會計準則，故僅提供自100年度至101年度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之財務

資料。

(三)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年度	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查帳意見
100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億彰、王國華	無保留意見
101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億彰、廖阿甚	無保留意見
102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億彰、廖阿甚	無保留意見
103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億彰、吳建志	無保留意見
104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吳建志、林億彰	無保留意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一) 財務分析－國際會計準則

年 度 (註1)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當年度截至 105年3月31日 (註2)	
		100年	101年	102年	103年	104年		
分析項目 (註3)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51.71	57.02	55.23	69.23	69.24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不	127.06	123.99	102.88	72.86	94.28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239.03	186.96	93.04	29.35	51.53	
	速動比率		237.29	185.65	92.49	28.87	50.22	
	利息保障倍數		610.19	413.19	522.48	339.54	422.30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 (次)		32.97	30.50	37.50	31.71	8.59	
	平均收現日數		11.07	11.96	9.73	11.51	42.49	
	存貨週轉率 (次)	適	72.82	62.68	62.69	42.52	15.97	
	應付款項週轉率 (次)		10.57	13.37	15.18	18.46	1.37	
	平均銷貨日數		5.01	5.82	5.82	8.58	22.8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次)		0.41	0.41	0.43	0.37	0.11	
	總資產週轉率 (次)		0.29	0.28	0.28	0.26	0.08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		3.77	1.70	3.27	2.54	0.77	
	權益報酬率 (%)		7.16	3.74	5.82	4.84	1.72	
	占實收資本比率 (%)	營業利益	用	10.24	10.24	11.87	11.13	5.24
		稅前純益		7.31	8.97	10.75	7.84	3.96
	純益率 (%)		12.75	5.88	8.92	6.54	6.31	
	每股盈餘 (元)		0.80	0.42	0.70	0.60	0.22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62.49	40.57	22.49	12.46	7.40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	—	—	—	—	
	現金再投資比率 (%)		6.48	6.30	7.11	6.41	2.32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2.15	2.28	2.11	2.51	2.32	
	財務槓桿度		1.20	1.29	1.25	1.41	1.30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 (增減變動達 20% 以上者) :

本公司存貨皆屬生鮮、酒類及飲料之存貨成本，存貨週轉流動性高且金額不大，因本公司 104 年度有新增營業廳致使存貨較 103 年度增加，以致存貨週轉率減少。另，本公司存貨多屬生鮮、酒類及飲料類，較無呆滯及過時之情形，經查核並無重大異常之情事。

註1：未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應予註明。

註2：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並應將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之當年度財務資料併入分析。

註3：年報本表末端，應列示如下之計算公式：

1. 財務結構

(1) 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2) 長期資金占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比率 = (權益總額 + 非流動負債)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淨額。

2. 償債能力

(1)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2) 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3) 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1)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 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3) 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4) 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 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 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資產總額。

4. 獲利能力

(1) 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2) 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權益總額。

(3)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4) 每股盈餘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4)

5. 現金流量

(1) 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非流動資產 + 營運資金)。(註5)

6. 槓桿度：

(1) 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註6)。

(2) 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註4：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 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2. 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3. 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

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4. 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 5：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2. 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3. 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4. 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總額。

註 6：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註 7：外國公司前開有關占實收資本比率，則改以占淨值比率計算之。

(二) 財務分析－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註 1)		
		100 年度	101 年度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24	30	
	長期資金佔固定資產比率	162	192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21	17	
	速動比率	19	15	
	利息保障倍數	4,978	3,052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	55	36	
	應收款項收現日數	6.63	10.13	
	存貨週轉率	72	72	
	平均售貨日數	5.06	5.06	
	固定資產週轉率	0.35	0.34	
	總資產週轉率	0.17	0.15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	6.17	5.38	
	股東權益報酬率 (%)	8.10	7.22	
	佔實收資本比率 (%)	營業利益	4.52	3.11
		稅前純益	11.46	7.57
	純益率 (%)	34.53	34.51	
	每股盈餘 (元)	0.95	0.86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46.39	23.14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102.03	131.90	
	現金再投資比率 (%)	4.78	0.98	
槓桿度	營業槓桿度	1.78	2.08	
	財務槓桿度	1.05	1.08	

註 1：本公司自 102 年度起採用國際會計準則，故僅提供自 100 年度至 101 年度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之財務資料。

本表計算公式說明：

1. 財務結構

(1) 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2)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 (股東權益淨額 + 長期負債) / 固定資產淨額。

2. 償債能力

(1)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2) 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3) 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損)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1)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 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3) 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4) 平均售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5) 固定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固定資產淨額。

(6) 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資產總額。

4. 獲利能力

(1) 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2) 股東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3)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4) 每股盈餘 = (稅後(損)益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 現金流量

(1) 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固定資產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資產 + 營運資金)。

6. 槓桿度

(1) 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損)益。

(2) 財務槓桿度 = 營業(損)益 / (營業(損)益 - 利息費用)。

(四) 其他足以增進對財務狀況，營業結果及現金流量或其變動趨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無。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查核報告

華園飯店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查核報告書

茲准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一〇四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盈餘分派議案，業經監察人等查核完竣，認為尚無不合，爰依公司法第 219 條規定，備具本報告書，敬請鑒察。

此 致

華園飯店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股東常會

華園飯店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蔡麗凰



監察人：陳薇仔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五 年 三 月 二 十 三 日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表含會計師查核報表、含兩年對照之資產負債表、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及附註或附表

附件一

會計師查核報告暨民國一〇四年度財務報表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5)財審報字第 15004047 號

華園飯店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華園飯店股份有限公司民國104年及103年12月31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104年及10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及個體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華園飯店股份有限公司民國104年及103年12月31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104年及10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之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吳建志

會計師

林億彰

吳建志
林億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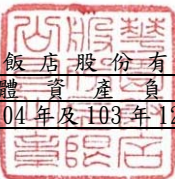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30027246 號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79)台財證(一)第 37504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5 年 3 月 2 1 日


 華園飯店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04年及103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16,526	1	\$ 29,994	2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441	-	758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二)		2,858	-	2,185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六(十九)		14	-	2,170	-
130X	存貨	六(三)		1,354	-	909	-
1410	預付款項			3,125	-	2,612	-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八		-	-	1,300	-
1479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59	-	168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24,377</u>	<u>1</u>	<u>40,096</u>	<u>2</u>
非流動資產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四)		2,038,256	71	1,009,888	54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五)及八		792,182	28	824,880	44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十九)		4,770	-	4,137	-
1920	存出保證金			1,581	-	1,531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2,836,789</u>	<u>99</u>	<u>1,840,436</u>	<u>98</u>
1XXX	資產總計		\$	<u>2,861,166</u>	<u>100</u>	\$ <u>1,880,532</u>	<u>100</u>

(續次頁)

華園飯店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04年及103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六)、七(二)及八	\$	942,977	33	\$	115,000	6
2110	應付短期票券	六(七)		37,000	1		33,000	2
2150	應付票據			1,108	-		1,215	-
2170	應付帳款			9,563	-		9,708	1
2200	其他應付款			19,303	1		17,333	1
2310	預收款項			13,186	1		14,132	1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六(八)及八		87,730	3		26,543	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2,091	-		2,216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1,112,958</u>	<u>39</u>		<u>219,147</u>	<u>12</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八)及八		226,461	8		244,196	13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十九)		180,328	6		158,426	8
2610	長期應付票據及款項	六(五)		127,577	5		127,577	7
2645	存入保證金			722	-		722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535,088</u>	<u>19</u>		<u>530,921</u>	<u>28</u>
2XXX	負債總計			<u>1,648,046</u>	<u>58</u>		<u>750,068</u>	<u>40</u>
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		945,835	33		900,795	48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一)		2,169	-		2,169	-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十二)(十九)		49,475	2		43,191	2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71,161	2		71,161	4
3350	未分配盈餘			56,792	2		64,857	3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87,688	3		48,291	3
3XXX	權益總計			<u>1,213,120</u>	<u>42</u>		<u>1,130,464</u>	<u>60</u>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u>2,861,166</u>	<u>100</u>	\$	<u>1,880,532</u>	<u>100</u>

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陳海尼



經理人：陳海尼



會計主管：施文媛



華園飯店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104年及10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4 年 度		(調 整 後) 103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三)	\$ 192,492	100	\$ 203,098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三)(十七)(十八)	(72,449)	(38)	(76,584)	(37)
5900 營業毛利		120,043	62	126,514	63
營業費用					
6200 管理費用	六(九)(十七)(十八)	(119,755)	(62)	(127,899)	(63)
6900 營業利益(損失)		288	-	(1,385)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九)(十四)	3,325	2	4,746	2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十五)	(959)	(1)	(82)	-
7050 財務成本	六(十六)	(12,360)	(6)	(6,886)	(3)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四)	79,330	41	77,996	38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69,336	36	75,774	37
7900 稅前淨利		69,624	36	74,389	37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十九)	(12,853)	(6)	(11,543)	(6)
8200 本期淨利		\$ 56,771	30	\$ 62,846	31
其他綜合損益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49,506	26	\$ 57,391	28
838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1,693)	(1)	(1,847)	(1)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十九)	(8,416)	(5)	(9,757)	(5)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39,397	20	\$ 45,787	22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96,168	50	\$ 108,633	53
每股盈餘	六(二十)				
9750 基本		\$ 0.60		\$ 0.66	

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陳海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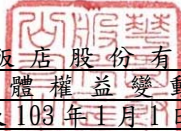


經理人：陳海尼



會計主管：施文媛




 華園飯店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民國104年及10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發行溢價	保 留 盈 餘			其 他 權 益			合 計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國 外 營 運 機 構 財 務 報 表 換 算 之 兌 換 差 額	備 供 出 售 金 融 資 產 未 實 現 損 益	金 實 益	
民國 103 年 度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874,558	\$ 2,169	\$ 39,384	\$ 71,161	\$ 40,801	\$ 85	\$ 2,419	\$ 1,030,577
	民國 102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3,807	-	(3,807)	-	-	-
	股票股利	六(十)(十二)	26,237	-	-	(26,237)	-	-	-
	現金股利	六(十二)	-	-	-	(8,746)	-	-	(8,746)
	本期淨利	-	-	-	-	62,846	-	-	62,84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47,634	(1,847)	45,787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u>\$ 900,795</u>	<u>\$ 2,169</u>	<u>\$ 43,191</u>	<u>\$ 71,161</u>	<u>\$ 64,857</u>	<u>\$ 47,719</u>	<u>\$ 572</u>	<u>\$ 1,130,464</u>
民國 104 年 度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900,795	\$ 2,169	\$ 43,191	\$ 71,161	\$ 64,857	\$ 47,719	\$ 572	\$ 1,130,464
	民國 103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6,284	-	(6,284)	-	-	-
	股票股利	六(十)(十二)	45,040	-	-	(45,040)	-	-	-
	現金股利	六(十二)	-	-	-	(13,512)	-	-	(13,512)
	本期淨利	-	-	-	-	56,771	-	-	56,77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41,090	(1,693)	39,397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u>\$ 945,835</u>	<u>\$ 2,169</u>	<u>\$ 49,475</u>	<u>\$ 71,161</u>	<u>\$ 56,792</u>	<u>\$ 88,809</u>	<u>(\$ 1,121)</u>	<u>\$ 1,213,120</u>

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陳海尼



經理人：陳海尼



會計主管：施文媛




 華園飯店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104年及10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註	104 年 度	103 年 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69,624	\$ 74,389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六(五)(十七)	32,319	32,993
利息費用	六(十六)	12,360	6,886
利息收入	六(十四)	(126)	(44)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利益之份額	六(四)	(79,330)	(77,996)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六(十五)	2,255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317	867
應收帳款		(673)	1,583
存貨		(445)	(183)
預付款項		(513)	187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109	(96)
預付退休金—非流動		-	1,34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		103	284
應付帳款		(145)	1,087
其他應付款		1,530	(1,851)
預收款項		(946)	976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125)	716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36,314	41,147
收取之利息		126	44
支付之利息		(11,920)	(6,965)
退還之所得稅		2,156	-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6,676	34,226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減少(增加)		1,300	(1,30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增加	六(四)	(901,225)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二十一)	(2,086)	(18,415)
存出保證金增加		(50)	(1,136)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902,061)	(20,851)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1,152,977	249,300
短期借款減少		(325,000)	(224,300)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減少)		4,000	(17,000)
舉借長期借款		70,000	162,061
償還長期借款		(26,548)	(164,919)
存入保證金增加		-	(25)
發放現金股利	六(十二)	(13,512)	(8,746)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861,917	(3,629)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13,468)	9,746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29,994	20,248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 16,526	\$ 29,994

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陳海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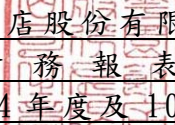


經理人：陳海尼



會計主管：施文媛




華園飯店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104年度及103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華園飯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48年7月奉准設立，主要係經營觀光事業之旅社、附設餐廳及游泳池等有關業務。本公司股票自民國54年2月起在臺灣證券交易所買賣。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105年3月21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依據金管會民國103年4月3日金管證審字第1030010325號令，上市、上櫃及興櫃公司應自民國104年起全面採用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2013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不包含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及民國104年起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統稱「2013年版IFRSs」)編製財務報告，本公司適用上述2013年版IFRSs之影響如下：

1.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表達」

該準則修正其他綜合損益之表達方式，將列示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依性質分類為「後續不重分類至損益」及「後續將重分類至損益」兩類別。該修正同時規定以稅前金額列示之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其相關稅額應隨前述兩類別予以單獨列示。本公司依該準則改變綜合損益表之表達方式。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衡量」

該準則定義公允價值為：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負債所須支付之價格。建立公允價值衡量之架構，須以市場參與者之觀點；對於非金融資產之衡量須基於最高及最佳使用狀態；並規範公允價值衡量相關揭露。經評估該準則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無重大影響，並依規定增加公允價值衡量相關揭露。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無。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 2013 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第 12 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之修正「投資個體：合併例外之適用」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1 號之修正「收購聯合營運權益之會計處理」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4 號「管制遞延帳戶」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7 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之修正「未實現損失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及第 38 號之修正「折舊及攤銷可接受方法之釐清」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及第 41 號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民國 103 年 7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27 號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下之權益法」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36 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之修正「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之繼續」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21 號「公課」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
2010-2012 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 103 年 7 月 1 日
2011-2013 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 103 年 7 月 1 日
2012-2014 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

本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除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2. 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公司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參閱附註五說明。

(三) 外幣換算

本公司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係以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4) 所有兌換損益在綜合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1) 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集團個體，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A.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B.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C.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2) 當部分處分或出售之國外營運機構為子公司時，係按比例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惟當本公司即使仍保留對前子公司之部分權益，但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子公司之控制，則係以處分對國外營運機構之全部權益處理。

(四)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者。
 -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五) 應收帳款

係屬原始產生之應收款，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就商品銷售或服務提供所產生之應收客戶款項。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扣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六) 金融資產減損

1.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已經存在減損之任何客觀證據，顯示某一或一組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發生一項或多項事項（即「損失事項」），且該損失事項對一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能可靠估計之影響。

2. 本公司用以決定是否存在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的政策如下：

- (1)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2)違約，諸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
- (3)本公司因與債務人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法律理由，給予債務人原不可能考量之讓步；
- (4)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 (5)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 (6)可觀察到之資料顯示，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於該等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可衡量之減少，雖然該減少尚無法認定係屬該組中之某個別金融資產，該等資料包括該組金融資產之債務人償付狀況之不利變化，或與該組金融資產中資產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
- (7)發行人所處營運之技術、市場、經濟或法令環境中所發生具不利影響之重大改變的資訊，且該證據顯示可能無法收回該權益投資之投資成本；或
- (8)權益工具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成本。

3. 本集團經評估當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已存在減損之客觀證據，且已發生減損損失時，按以下處理：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

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當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能客觀地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相連結，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在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之限額內於當期損益迴轉。認列及迴轉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七)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1. 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
2.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且業已移轉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
3.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惟未保留對金融資產之控制。

(八) 應收租賃款/租賃(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扣除給予承租人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九)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十)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子公司

1. 子公司指受本公司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即控制該個體。
2. 本公司與子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3. 本公司對子公司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公司對子公司所認列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在該子公司之權益時，本公司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4. 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十一)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

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公司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5 年 ~ 55 年
水電設備	5 年 ~ 15 年
營業設備	5 年 ~ 25 年
其他設備	5 年 ~ 8 年

(十二)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除商譽外，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三) 借款

借款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扣除交易成本後之金額衡量，後續就扣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於借款期間內衡量。

(十四) 應付帳款及票據

應付帳款及票據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自供應商取得商品或勞務而應支付之義務。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五)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於合約所載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十六)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當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及負債金額抵銷，且意圖以淨額基礎交割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可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並於資產負債表中以淨額表達。

(十七)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 確定福利計畫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係使用資產負債表日與確定福利計畫貨幣及期間一致之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再衡量數係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3.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者，計算股數之基礎為董事會決議日前一日收盤價。

(十八)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公司依據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 10% 之所得稅，俟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 10% 之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公司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

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十九) 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分派股票股利則認列為待分配股票股利，並於發行新股基準日時轉列普通股。

(二十) 收入認列

本公司提供住宿及餐飲相關產品。收入係正常營業活動中對集團外顧客銷售商品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以扣除營業稅、銷貨退回、數量折扣及折讓之淨額表達。服務提供或商品銷售於商品交付予買方後、銷貨金額能可靠衡量且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時認列收入。當與所有權相關之重大風險與報酬已移轉予顧客，本公司對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且顧客根據銷售合約接受商品，或有客觀證據顯示所有接受條款均已符合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提供勞務之交易結果能可靠估計時，依已提供勞務程度認列收入。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 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金融資產－權益投資之減損

本公司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決定個別金融資產－權益投資是否發生減損，於作此項決定時需重大判斷。本公司評估個別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其成本的時間及金額，以及被投資者之財務健全情況和短期業務前景，包括產業及部門績效、技術變遷以及營運及融資現金流量等因素。

(二) 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本公司無重大之會計估計及假設。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790	\$ 790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15,736	29,204
	<u>\$ 16,526</u>	<u>\$ 29,994</u>

1. 本公司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公司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公司未有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質押之情形。

(二)應收帳款淨額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 2,940	\$ 2,267
減：備抵呆帳	(82)	(82)
	<u>\$ 2,858</u>	<u>\$ 2,185</u>

1. 已減損金融資產(應收帳款備抵呆帳)之變動分析如下：

(1)於民國104年及103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已減損之應收帳款金額均為\$82。

(2)備抵呆帳變動表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1月1日餘額	\$ 82	\$ 82
本期提列減損損失(呆帳費用)	-	-
本期迴轉減損損失(轉列其他收入)	-	-
12月31日餘額	<u>\$ 82</u>	<u>\$ 82</u>

本公司之主要客源為一般散客及企業行號，本公司對企業行號的收款條件約為月結後90天為原則，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本公司係考量個別客戶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報導期間結束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歷史經驗及目前財務狀況等分析，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2. 本公司之應收帳款除已減損者外，均為未逾期且未減損者，主要來自於有良好收款記錄之客戶。

3. 本公司並未持有任何的擔保品。

(三)存貨

(一)

	104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餐飲類及酒類等	\$ 1,354	\$ -	\$ 1,354

	103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餐飲類及酒類等	\$ 909	\$ -	\$ 909

本公司民國104年度及103年度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分別為\$31,507及\$35,629。

(四)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明細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1月1日	\$ 1,009,888	\$ 876,348
增加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901,225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損益份額	79,330	77,996
其他權益變動	47,813	55,544
12月31日	\$ 2,038,256	\$ 1,009,888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Holiday Garden International Ltd.	\$ 2,038,256	\$ 1,009,888

2. 有關本公司之子公司資訊，請參閱本公司民國104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三)。

(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帳面價值資訊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二)		
(三)		
土地	\$ 481,493	\$ 481,493
房屋及建築	274,706	298,789
水電設備	17,431	20,859
營業器具	15,819	20,450
其他設備	2,733	3,289
	\$ 792,182	\$ 824,880

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本期變動情形如下：

成本	104 年 度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額	本期減少額	本期移轉額	期末餘額
土地	\$ 481,493	\$ -	\$ -	\$ -	\$ 481,493
房屋及建築	659,869	1,646 (39,079)	-	622,436
水電設備	35,902	107 (3,421)	-	32,588
營業器具	47,964	- (2,475)	-	45,489
其他設備	4,923	123 (715)	-	4,331
	<u>\$ 1,230,151</u>	<u>\$ 1,876</u>	<u>(\$ 45,690)</u>	<u>\$ -</u>	<u>\$ 1,186,337</u>
(四)					
成本	103 年 度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額	本期減少額	本期移轉額	期末餘額
土地	\$ 481,493	\$ -	\$ -	\$ -	\$ 481,493
房屋及建築	655,512	4,357	-	-	659,869
水電設備	35,061	841	-	-	35,902
營業器具	46,172	1,792	-	-	47,964
其他設備	2,526	2,397	-	-	4,923
	<u>\$ 1,220,764</u>	<u>\$ 9,387</u>	<u>\$ -</u>	<u>\$ -</u>	<u>\$ 1,230,151</u>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4 年 度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額	本期減少額	本期移轉額	期末餘額
房屋及建築	\$ 361,080	\$ 24,402	(\$ 37,752)	-	\$ 347,730
水電設備	15,043	3,068	(2,954)	-	15,157
營業器具	27,514	4,289	(2,133)	-	29,670
其他設備	1,634	560	(596)	-	1,598
	<u>\$ 405,571</u>	<u>\$ 32,319</u>	<u>(\$ 43,435)</u>	<u>\$ -</u>	<u>\$ 394,155</u>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3 年 度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額	本期減少額	本期移轉額	期末餘額
房屋及建築	\$ 336,105	\$ 24,975	-	-	\$ 361,080
水電設備	11,947	3,096	-	-	15,043
營業器具	23,008	4,506	-	-	27,514
其他設備	1,218	416	-	-	1,634
	<u>\$ 372,278</u>	<u>\$ 32,993</u>	<u>\$ -</u>	<u>\$ -</u>	<u>\$ 405,271</u>

3. 本公司依據民國 102 年 10 月 28 日高市府都發規字第 10234984600 號函文，土地變更都市計畫由機關用地變更為商業用地申請分期繳納負擔代金，其應繳納之代金總額為\$212,628。本公司於民國 102 年 11 月繳納第一期款\$85,051，剩餘之第二、三期款應繳納金額分別為\$63,788 及\$63,789，其最遲應於申請建照執照或變更使用執照核發前完成繳清，皆已於民國 102 年度估列入帳(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皆表列「長期應付票據及款項\$127,577」)。

4. 本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民國 104 年度及 103 年度均無借款成本資本化之情事。

5. 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參閱附註八之說明。

(六)短期借款

借款性質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銀行信用借款	\$ 43,000	\$ 80,000
銀行擔保借款	899,977	35,000
	<u>\$ 942,977</u>	<u>\$ 115,000</u>
利率區間	1.28%~1.70%	1.39%~1.41%

上述短期借款之擔保品，民國 104 年度請參閱附註八之說明，民國 103 年度係由子公司提供定期存款擔保，請詳附註七(二)之說明。

(七)應付短期票券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應付商業本票	\$ 37,000	\$ 33,000
利率區間	0.53%~0.81%	0.70%~1.16%

上述應付短期票券係由票券公司等金融機構提供保證。

(八)長期借款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04年12月31日
長期銀行借款				
擔保借款	自101年9月17日至111年9月17日，並按月付息，另自103年12月17日開始，每季攤還，分32期償還	2.12%	註2	\$ -
信用借款	自101年9月18日至111年9月18日，並按月付息，另自104年12月18日開始，每季攤還，分28期償還	1.78%	無、註3、4	56,578
擔保借款	自102年9月4日至109年9月4日，並按月付息，另自102年12月4日開始，每季攤還，分28期償還	2.12%	註2	-
擔保借款	自103年6月4日至110年6月4日，並按月付息，另自104年6月4日開始，每季攤還，分25期償還	1.90%	註1、3	142,613
擔保借款	自104年6月1日至111年6月1日，並按月付息，另自105年6月1日開始，每季攤還，分25期償還	1.90%	註1	70,000
信用借款	自102年11月28日至105年11月28日，並按月付息，另自104年11月28日開始，每季攤還\$5,000，餘額屆期一次清償	1.43%	無	45,000
				<hr/>
				314,191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87,730)
				<hr/>
				\$ 226,461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03年12月31日
長期銀行借款				
擔保借款	自101年9月17日至111年9月17日，並按月付息，另自103年12月17日開始，每季攤還，分32期償還	2.12%	註2	\$ -
信用借款	自101年9月18日至111年9月18日，並按月付息，另自104年12月18日開始，每季攤還，分28期償還	1.85%	無、 註3、4	58,678
擔保借款	自102年9月4日至109年9月4日，並按月付息，另自102年12月4日開始，每季攤還，分28期償還	2.12%	註2	-
擔保借款	自103年6月4日至110年6月4日，並按月付息，另自104年6月4日開始，每季攤還，分25期償還	1.92%	註1、3	162,061
信用借款	自102年11月28日至105年11月28日，並按月付息，另自104年11月28日開始，每季攤還\$5,000，餘額屆期一次清償	1.49%	無	50,000
				270,739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26,543)
				\$ 244,196

註1：上述長期借款之擔保品，請參閱附註八之說明。

註2：已於民國103年度第二季提前清償完畢。

註3：該借款之擔保品已轉移為民國103年度新增長期借款之擔保。

註4：已於民國103年6月修改合約還款方式之條款，還款方式由自民國103年12月18日起，分32期每季償還修改為自民國104年12月18日起，分28期每季償還。

(九)退休金

- (1)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94年7月1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6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15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45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5%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本公司已取具勞工局核准，並已於民國103年度結清該勞工退休準備金帳戶。

(2)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103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
淨確定福利資產	\$	-

(3)淨確定福利資產之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資產
103年度			
1月1日餘額	(\$ 9,456)	\$ 10,805	\$ 1,349
清償損益(表列其他收入)	1,417	-	1,417
	(8,039)	10,805	2,766
支付退休金	8,039	(10,805)	(2,766)
12月31日餘額	\$ -	\$ -	\$ -

- 2.(1)自民國94年7月1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 (2)民國104年度及103年度，本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2,640及\$2,643。

(十)股本

- 1.截至民國104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總額為\$1,500,000，實收資本額則為\$945,835，分為94,584仟股，每股面額新台幣10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1月1日	90,080	87,456
盈餘轉增資	4,504	2,624
12月31日	94,584	90,080

- 2.本公司於民國104年6月12日經股東會決議以盈餘\$45,040轉增資發行新股4,504仟股，該項增資業已於民國104年7月17日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104)金管證字第1040027054號函核准，並於民國104年9月1日辦理變更登記完竣。
- 3.本公司於民國103年6月13日經股東會決議以盈餘\$26,237轉增資發行新股2,624仟股，該項增資業已於民國103年7月22日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103)金管證字第1030027883號函核准，並於民國103年9月18日辦理變更登記完竣。

(十一) 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十二) 保留盈餘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時，於完納稅捐、彌補虧損後，分派盈餘時，應先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公司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另依法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其餘除分配息外，如尚有餘額，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分派股東紅利時，應分派員工紅利不得低於百分之一。前項可分配盈餘提撥 10% 以上分派股息及股東紅利，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東股息及股東紅利總額之 10%，前項員工紅利得以股票支付之，於分配員工股票紅利時，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2.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3. (1)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俟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2) 首次採用 IFRSs 時，民國 101 年 4 月 6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本公司於嗣後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前述相關資產若為投資性不動產時，屬土地部分於處分或重分類時迴轉，屬土地以外之部分，則於使用期間逐期迴轉。
4. 本公司民國 103 年度及 102 年度認列為分配與業主之股利分別為 \$58,552 (每股新台幣 0.65 元) 及 \$34,983 (每股新台幣 0.4 元)。民國 105 年 3 月 21 日經董事會提議對民國 104 年度之盈餘分派現金股利 \$11,350 (每股新台幣 0.12 元) 及股票股利 \$37,833 (每股新台幣 0.4 元)，股利總計 \$49,183。
5. 有關員工酬勞(紅利)及董監酬勞資訊，請參閱附註六(十八)之說明。

(十三) 營業收入

	104 年 度	103 年 度
客房收入	\$ 102,034	\$ 116,408
餐飲收入	86,280	81,602
其他收入	4,178	5,088
	<u>\$ 192,492</u>	<u>\$ 203,098</u>

(十四)其他收入

	<u>104 年 度</u>	<u>103 年 度</u>
租金收入	\$ 2,262	\$ 2,419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利息	126	44
其他收入-其他	937	2,283
	<u>\$ 3,325</u>	<u>\$ 4,746</u>

(十五)其他利益及損失

	<u>104 年 度</u>	<u>103 年 度</u>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 2,255)	\$ -
淨外幣兌換利益	1,248	7
其他利益(損失)淨額	48	(89)
	<u>(\$ 959)</u>	<u>(\$ 82)</u>

(十六)財務成本

	<u>104 年 度</u>	<u>103 年 度</u>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 12,360	\$ 6,886

(十七)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u>104 年 度</u>	<u>103 年 度</u>
員工福利費用	\$ 65,726	\$ 66,18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	32,319	32,993

(十八)員工福利費用

	104 年 度	103 年 度
薪資費用	\$ 54,738	\$ 55,339
勞健保費用	5,592	5,549
退休金費用	2,640	2,643
其他用人費用	2,756	2,654
	<u>\$ 65,726</u>	<u>\$ 66,185</u>

1. 依據公司章程，董事會於擬具盈餘分派議案時，對於員工紅利有裁量權，而民國 104 年 3 月 12 日之董事會決議不擬發放員工紅利。本公司經股東會決議之民國 103 年度員工紅利與民國 103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員工紅利金額\$0 一致。

惟依民國 104 年 5 月 20 日公司法修訂後之規定，公司應以當年度獲利狀況之定額或比率，分派員工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予彌補。前述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另章程得訂明前項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已於民國 104 年 12 月 29 日經董事會通過章程修正議案，依修正後章程規定，本公司依當年度獲利狀況扣除累積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以 0.1%至 1%分派員工酬勞，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不高於 1%。

此章程修正案將提民國 105 年股東會決議。

2. 本公司民國 104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均為\$0。民國 105 年 3 月 21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發放金額分別為\$70 及\$0，其中員工酬勞將採現金之方式發放。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酬勞(紅利)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九)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1)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104 年 度	103 年 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	\$ -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估數	-	-
當期所得稅總額	-	-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12,853	11,543
遞延所得稅總額	12,853	11,543
所得稅費用	\$ 12,853	\$ 11,543

(2)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

	104 年 度	103 年 度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差額	\$ 8,416	\$ 9,757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104 年 度	103 年 度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11,836	\$ 12,646
按稅法規定調整項目之所得稅影響數	1,017 (1,103)
所得稅費用	\$ 12,853	\$ 11,543

3. 因暫時性差異及課稅損失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04 年度			
	1 月 1 日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淨利	12 月 31 日
暫時性差異：				
- 遞延所得稅資產：				
未休假獎金	\$ 124	\$ 37	\$ -	\$ 161
課稅損失	4,013	596	-	4,609
	\$ 4,137	\$ 633	\$ -	\$ 4,770
- 遞延所得稅負債：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 3,002)	\$ -	(\$ 8,416)	(\$ 11,418)
海外權益法認列投資利益	(61,957)	(13,486)	-	(75,443)
未實現土地增值稅準備	(93,467)	-	-	(93,467)
	(\$ 158,426)	(\$ 13,486)	(\$ 8,416)	(\$ 180,328)
	(\$ 154,289)	(\$ 12,853)	(\$ 8,416)	(\$ 175,558)

103 年度

	1 月 1 日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淨利	12 月 31 日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退休金費用	\$ 564	(\$ 564)	\$ -	\$ -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6,755	-	(6,755)	-
未休假獎金	123	1	-	124
課稅損失	3,097	916	-	4,013
	<u>\$ 10,539</u>	<u>\$ 353</u>	<u>(\$ 6,755)</u>	<u>\$ 4,137</u>
-遞延所得稅負債：				
確定福利義務之再衡量數	(\$ 1,363)	\$ 1,363	\$ -	\$ -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	-	(3,002)	(3,002)
海外權益法認列投資利益	(48,698)	(13,259)	-	(61,957)
未實現土地增值稅準備	(93,467)	-	-	(93,467)
	<u>(\$ 143,528)</u>	<u>(\$ 11,896)</u>	<u>(\$ 3,002)</u>	<u>(\$ 158,426)</u>
	<u>(\$ 132,989)</u>	<u>(\$ 11,543)</u>	<u>(\$ 9,757)</u>	<u>(\$ 154,289)</u>

4. 本公司尚未使用之課稅損失之有效期限及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相關金額如下：

104 年 12 月 31 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可扣抵金額	尚未抵減金額	未認列遞延 所得稅資產部分	最後扣抵年度
102 年度	核定數	\$ 14,490	\$ 14,490	\$ -	112 年度
103 年度	申報數	3,135	3,135	-	113 年度
104 年度	預計申報數	9,487	9,487	-	114 年度

103 年 12 月 31 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可扣抵金額	尚未抵減金額	未認列遞延 所得稅資產部分	最後扣抵年度
102 年度	申報數	\$ 16,690	\$ 16,690	\$ -	112 年度
103 年度	預計申報數	6,917	6,917	-	113 年度

5.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2 年度。

6. 未分配盈餘相關資訊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87 年度以後	<u>\$ 56,792</u>	<u>\$ 64,857</u>

7.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分別為 \$3 及 \$9，民國 103 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為 0.01%，民國 104 年度盈餘分配之預計稅額扣抵比率為 0.01%。民國 104 年度預計稅額扣抵比率係按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計算之，由於本公司得分配予股東之可扣抵稅額，應以股息紅利分配日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之餘額為計算基礎，是以本公司股東於分配民國 104 年度之盈餘時，所適

用之稅額扣抵比率尚需調整股利或盈餘分配日前，本公司依所得稅規定可能產生之各項可扣抵稅額。

(二十)每股盈餘

	104 年 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仟股數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股東 之本期淨利	\$ 56,771	94,584	\$ 0.60
	103 年 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仟股數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股東 之本期淨利	\$ 62,846	94,584	\$ 0.66

上述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業已依民國 103 年度盈餘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

(二十一)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104 年 度	103 年 度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876	\$ 9,387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表列「其他應付款」)	-	8,188
期初應付設備款(表列「應付票據」)	210	1,050
期初其他應付款-地目變更代金 (表列「其他應付款」)	-	63,788
期初其他應付款-地目變更代金 (表列「長期應付票據及款項」)	127,577	63,789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表列「應付票據」)	-	(210)
期末其他應付款-地目變更代金 (表列「長期應付票據及款項」)	(127,577)	(127,577)
本期支付現金	\$ 2,086	\$ 18,415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與本公司之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Holiday Garden International Ltd. (簡稱 Int. Ltd.)	本公司直接持有之子公司
Holiday Garden U.S. (簡稱 U.S.)	Int. Ltd. 直接持有之子公司
Holiday Garden SF CORP. (簡稱 SF CORP.)	U.S. 直接持有之子公司
Holiday Garden SN CORP. (簡稱 SN CORP.)	U.S. 直接持有之子公司
Holiday Garden NW CORP. (簡稱 NW CORP.)	U.S. 直接持有之子公司
Holiday Garden VC CORP. (簡稱 VC CORP.)	U.S. 直接持有之子公司

(二)重大關係人交易

1. 截至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Int. Ltd. 提供定期存款分別為 \$0 及 \$34,872 作為本公司短期借款之擔保。

2.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04 年 度	103 年 度
薪資及獎金	\$ 4,100	\$ 3,864
業務執行費用	960	960
	<u>\$ 5,060</u>	<u>\$ 4,824</u>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產項目	帳面價值		擔保用途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土地	\$ 481,493	\$ 481,493	短期及長期借款
房屋及建築	274,706	298,789	短期及長期借款
定期存款(表列「其它 金融資產-流動」)	-	1,300	禮券履約保證
	<u>\$ 756,199</u>	<u>\$ 781,582</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或有事項

無此情事。

(二)承諾事項

無此情事。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情形。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情事。

十二、其他

(一)資本管理

本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集團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公司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退還資本予股東、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降低債務。與產業慣例一致，本公司以負債佔資產比例控管資本。本公司之策略係維持一個平穩之負債佔資產比，比率如下：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總負債	\$ 1,648,046	\$ 750,068
總資產	\$ 2,861,166	\$ 1,880,532
負債佔資產比	58	40

(二)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資訊

本公司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金融資產—流動、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及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之帳面價值趨近其公允價值。

2. 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1)本公司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公司整體風險管理政策著重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事項，並尋求可降低對本公司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2)風險管理工作由本公司財務部按照核准之政策執行。本公司財務部透過與本公司營運單位密切合作，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本公司對整體風險管理訂有書面原則，亦對特定範圍與事項提供書面政策，例如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A. 本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美元。相關匯率風險主要來自對國外營運機構之淨投資。

B. 本公司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故受匯率波動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u>金融資產</u>		<u>104年12月31日</u>	
<u>採用權益法之投資</u>	<u>外幣(仟元)</u>	<u>匯率</u>	<u>帳面金額(新台幣)</u>
美金：新台幣	<u>\$ 62,085</u>	32.83	<u>\$ 2,038,256</u>

<u>金融資產</u>		<u>103年12月31日</u>	
<u>採用權益法之投資</u>	<u>外幣(仟元)</u>	<u>匯率</u>	<u>帳面金額(新台幣)</u>
美金：新台幣	<u>\$ 31,908</u>	31.65	<u>\$ 1,009,888</u>

C. 本公司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 104 年度及 103 年度認列之全部兌換利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彙總金額分別為 \$1,248 及 \$7。

價格風險

本公司未有重大商品價格風險之暴險。

利率風險

本公司之利率風險來自短期及長期借款。按浮動利率發行之借款使本公司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部分風險被按浮動利率持有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抵銷。按固定利率發行之借款則使本公司承受公允價值利率風險。本公司舉借之浮動利率債務，若借款利率增加或減少 1%，在所有其他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 104 年度及 103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減少或增加 \$12,142 及 \$2,707。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違反合約義務而造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來自現金及銀行存款、於營運活動產生之應收款項及已承諾之交易，區分為營運相關信用風險與財務信用風險並分別管理。

營運相關信用風險

為維持應收帳款之品質，本公司已建立營運相關信用風險管理之程序。

個別客戶之風險評估係考量包含該客戶之財務狀況、歷史交易記錄及目前經濟狀況等多項可能影響客戶付款能力之因素。本公司亦會在適當時機使用某些信用增強工具，如預收貨款方式，以降低特定客戶之信用風險。

財務信用風險

銀行存款、固定收益投資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本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或具投資等級以上之金融機構及公司組織，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本公司未逾期未減損金融資產之信用品質資訊請詳附註六各金融資產之說明。

(3) 流動性風險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公司內各營運個體執行，並由公司財務部予以彙總。公司財務部監控公司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並在任何時候維持足夠之未支用的借款承諾額度。

B. 各營運個體所持有之剩餘現金，在超過營運資金之管理所需時，將轉撥回公司財務部。公司財務部則將剩餘資金投資於付息之活期存款、定期存款及有價證券，其所選擇之工具具有適當之到期日或足夠流動性，以因應上述預測並提供充足之調度水位。於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持有貨幣市場部位分別為 \$14,910 及 \$26,693，預期可即時產生現金流量以管理流動性風險。

C. 下表係本公司之非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4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內	1~2 年	2 年以上
短期借款	\$ 952,796	\$ -	\$ -
應付短期票券	37,000	-	-
應付票據	1,108	-	-
應付帳款	9,563	-	-
其他應付款	19,303	-	-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內到期)	92,978	49,454	188,200
長期應付票據及款項	-	127,577	-
存入保證金	360	-	362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3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內	1~2 年	2 年以上
短期借款	\$ 115,234	\$ -	\$ -
應付短期票券	33,000	-	-
應付票據	1,215	-	-
應付帳款	9,708	-	-
其他應付款	17,333	-	-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內到期)	36,695	82,314	166,834
長期應付票據及款項	-	127,577	-
存入保證金	27	25	670

D. 本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請詳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此情事。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請詳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三。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四。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事。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事。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五。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此情事。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詳附表六。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七。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無此情事。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無此情事。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不適用。

華園飯店股份有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 1)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註 2)	是否 為關 係人	本期 最高金額 (註 3)	期末餘額 (註 8)	實際動支 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 與性質 (註 4)	業務 往來金額 (註 5)	有短期融通 資金必要之 原因(註 6)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擔保品 名稱	價值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限 額(註 7)	資金貸與 總限額 (註 7)	備註
1	Holiday Garden International Ltd.	Holiday Garden U.S.	應收關係企業款項	是	\$1,313,916	\$1,313,916	\$1,313,916	年息 6.5%	短期融通資金	\$ -	營運週轉	\$ -	無	\$ -	\$ -	\$ -	註 9
2	Holiday Garden U.S.	Holiday Garden CORP.	SN 應收關係企業款項	是	72,900	-	-	年息 6.5%	短期融通資金	-	營運週轉	-	無	-	-	-	註 9
2	Holiday Garden U.S.	Holiday Garden CORP.	NW 應收關係企業款項	是	709,320	524,280	524,280	年息 6.5%	短期融通資金	-	購置飯店	-	無	-	-	-	註 9、10
2	Holiday Garden U.S.	Holiday Garden CORP.	NW 應收關係企業款項	是	185,040	185,040	185,040	年息 3.0%	短期融通資金	-	購置飯店	-	無	-	-	-	註 9、10
2	Holiday Garden U.S.	Holiday Garden CORP.	VC 應收關係企業款項	是	771,000	524,280	524,280	年息 6.5%	短期融通資金	-	購置飯店	-	無	-	-	-	註 9、10
2	Holiday Garden U.S.	Holiday Garden CORP.	VC 應收關係企業款項	是	246,720	246,720	246,720	年息 3.0%	短期融通資金	-	購置飯店	-	無	-	-	-	註 9、10
3	Holiday Garden CORP.	SF Holiday Garden CORP.	SN 應收關係企業款項	是	292,500	-	-	年息 2.7%	短期融通資金	-	購置飯店	-	無	-	-	-	註 9
3	Holiday Garden CORP.	SF Holiday Garden CORP.	NW 應收關係企業款項	是	231,300	-	-	年息 2.7%	短期融通資金	-	購置飯店	-	無	-	-	-	註 9、10
3	Holiday Garden CORP.	SF Holiday Garden CORP.	VC 應收關係企業款項	是	262,140	154,200	154,200	年息 3.0%	短期融通資金	-	購置飯店	-	無	-	-	-	註 9、10

註 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 本公司輸入 0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同一公司編碼應相同。

註 2：帳列之應收關係企業款項、應收關係人款項、股東往來、預付款、暫付款...等科目，如屬資金貸與性質者均須輸入此欄位。

註 3：累計當年度至申報月份止資金貸與他人之最高餘額。

註 4：資金貸與性質應填列屬有業務往來者或屬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註 5：資金貸與性質屬有業務往來者，應輸入業務往來金額。

註 6：資金貸與性質屬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應具體說明必要貸與資金之原因及貸與對象之資金用途，例如：償還借款、購置設備、營業週轉...等。

註 7：應輸入公司依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所訂定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之限額及資金貸與總限額，並於備註欄說明資金貸與個別對象及總限額之計算方法。

註 8：應輸入迄申報月份止仍有效之資金貸與他人額度/金額。(若公開發行公司依據處理準則第 14 條第 1 項將資金貸與逐筆提董事會決議，雖尚未撥款，仍應將董事會決議金額列入公告餘額，以揭露其承擔風險；惟嗣後資金償還，則應揭露其償還後餘額，以反應風險之調整。若公開發行公司依據處理準則第 14 條第 2 項經董事會決議授權董事長於一定額度及一年期間內分次撥貸或循環動用，仍應以董事會通過之資金貸與額度作為公告申報之餘額，雖嗣後資金償還，惟考量仍可能再次撥貸，故仍應以董事會通過之資金貸與額度作為公告申報之餘額。)

註 9：依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規定，本公司對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間，從事資金貸與不受限額之限制。

註 10：本集團已於民國 104 年 9 月間投入股權投資款。

華園飯店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註 1)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註 2)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註 4)
				股 數	帳面金額 (註 3)	
Holiday Garden International Ltd.	基金： EMCAAU-新興市場企業債券基金(美元)	無	備供出售金融 資產-流動	-	\$ 24,955	0 \$ 24,955 註 5
Holiday Garden International Ltd.	基金： GLIAAU-多重收益美累計(美元)	無	備供出售金融 資產-流動	-	29,168	0 29,168 註 5

註 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 2：有價證券發行人非屬關係人者，該欄免填。

註 3：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公允價值評價調整後及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非屬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原始取得成本或攤銷後成本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

註 4：所列有價證券有因提供擔保、質押借款或其他依約定而受限制使用者，應於備註欄註明提供擔保或質借股數、擔保或質借金額及限制使用情形。

註 5：開放型基金，其市價係指資產負債表日該基金淨資產價值。

華園飯店股份有限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註 1)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註 2)	關係 (註 2)	期初		買入 (註 3、5)		賣出 (註 3、5)			期 末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售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股數	金額
華園飯店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增資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Holiday Garden International Ltd.	本公司之子公司	12,000	\$1,009,888	-	\$1,028,368	-	\$-	\$-	\$-	12,000	\$2,038,256
Holiday Garden SF Corp.	現金減資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Holiday Garden U.S.	本公司之孫公司	170,000	622,597	-	-	-	-	(481,772)	-	170,000	140,825

註 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 2：有價證券帳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者，須填寫該二欄，餘得免填。

註 3：累計買進、賣出金額應按市價分開計算是否達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

註 4：實收資本額係指母公司之實收資本額。發行人股票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有關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之交易金額規定，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百分之十計算之。

註 5：包含本期增減資款、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採用權益法之投資盈餘分派、被投資公司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評價調整數及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華園飯店股份有限公司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取得不動產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事實發生日	交易金額	價款支付情形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取得目的及使用情形	其他約定事項
							所有人	與發行人之關係	移轉日期	金額			
Holiday Garden NW CORP.	TownePlace Suites Newark Silicon Valley 旅館	104.7.20	\$ 794,468	\$ 794,468	MOODY NATIONAL CEDAR NEWARK HOLDING, LLC	非關係人	-	-	-	\$ -	招標	經營旅館、餐飲業務	無
Holiday Garden VC CORP.	Embassy Suites Valencia 旅館	104.7.8	986,100	986,100	CSH PARTNERS II, LLC	非關係人	-	-	-	-	招標	經營旅館、餐飲業務	無

註1：所取得之資產依規定應鑑價者，應於「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欄中註明鑑價結果。

註2：實收資本額係指母公司之實收資本額。發行人股票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有關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之交易金額規定，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百分之十計算之。

註3：事實發生日，係指交易簽約日、付款日、委託成交日、過戶日、董事會決議日或其他足資確定交易對象及交易金額之日等日期孰前者。

華園飯店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註 1)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Holiday Garden International Ltd.	Holiday Garden U.S.	註 3	其他應收款：1,313,916	註 4	\$ -	-	\$ -	\$ -
Holiday Garden U.S.	Holiday Garden NW CORP.	註 3	其他應收款：709,320	註 4	-	-	-	-
Holiday Garden U.S.	Holiday Garden VC CORP.	註 3	其他應收款：771,000	註 4	-	-	-	-
Holiday Garden SF CORP.	Holiday Garden VC CORP.	註 3	其他應收款：154,200	註 4	-	-	-	-

註 1：請依應收關係人帳款、票據、其他應收款…等分別填列。

註 2：實收資本額係指母公司之實收資本額。發行人股票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有關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之交易金額規定，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百分之十計算之。

註 3：該被投資公司與交易對象皆為本公司之子公司。

註 4：主要係其他應收款，故不適用於週轉天數之計算。

華園飯店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 (註 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 2)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註 3)
1	Holiday Garden International Ltd.	Holiday Garden U. S.	(3)	其他應收款	\$ 1,313,916	依雙方約定辦理	33.32%
1	Holiday Garden International Ltd.	Holiday Garden U. S.	(3)	其他應收款	43,603	依雙方約定辦理	1.11%
1	Holiday Garden International Ltd.	Holiday Garden U. S.	(3)	利息收入	42,156	依雙方約定辦理	4.86%
1	Holiday Garden International Ltd.	Holiday Garden SF CORP.	(3)	其他收入	19,044	依雙方約定辦理	2.19%
1	Holiday Garden International Ltd.	Holiday Garden SN CORP.	(3)	其他收入	14,283	依雙方約定辦理	1.65%
2	Holiday Garden U. S.	Holiday Garden SF CORP.	(3)	股利收入	152,352	依雙方約定辦理	17.55%
2	Holiday Garden U. S.	Holiday Garden NW CORP.	(3)	其他應收款	709,320	依雙方約定辦理	17.99%
2	Holiday Garden U. S.	Holiday Garden NW CORP.	(3)	利息收入	13,595	依雙方約定辦理	1.57%
2	Holiday Garden U. S.	Holiday Garden VC CORP.	(3)	其他應收款	771,000	依雙方約定辦理	19.55%
2	Holiday Garden U. S.	Holiday Garden VC CORP.	(3)	利息收入	14,230	依雙方約定辦理	1.64%
3	Holiday Garden SF CORP.	Holiday Garden SN CORP.	(3)	利息收入	5,713	依雙方約定辦理	0.66%
3	Holiday Garden SF CORP.	Holiday Garden VC CORP.	(3)	其他應收款	154,200	依雙方約定辦理	3.91%

註 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 (1) 母公司填 0。
-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複揭露；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 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 4：本表之重要交易往來情形係彙列交易金額達五百萬元或母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華園飯店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註 1、2)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股數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比率	帳面金額	益 (註 2(2))	益 (註 2(3))	
華園飯店股份有限公司	Holiday Garden International Ltd.	百慕達群島	投資業務	\$1,414,355	\$ 513,130	12,000	100	\$ 2,038,256	\$ 79,330	\$ 79,330	本公司之子公司
Holiday Garden International Ltd.	Holiday Garden U.S.	美國	投資業務	251,291	251,291	18,000	100	576,073	96,269	96,269	該公司之子公司
Holiday Garden U.S.	Holiday Garden SF CORP.	美國	經營觀光事業之旅館	84,662	482,233	170,000	100	140,825	56,091	56,091	該公司之子公司
Holiday Garden U.S.	Holiday Garden SN CORP.	美國	經營觀光事業之旅館	72,900	72,900	150,000	100	91,454	26,781	26,781	該公司之子公司
Holiday Garden U.S.	Holiday Garden NW CORP.	美國	經營觀光事業之旅館	81,250	-	150,000	100	91,323	8,941	8,941	該公司之子公司
Holiday Garden U.S.	Holiday Garden VC CORP.	美國	經營觀光事業之旅館	81,250	-	150,000	100	83,856	1,722	1,722	該公司之子公司

註 1：公開發行公司如設有國外控股公司且依當地法令規定以合併財務報告為主要財務報告者，有關國外被投資公司資訊之揭露，得僅揭露至該控股公司之相關資訊。

註 2：非屬註 1 所述情形者，依下列規定填寫：

- (1)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主要營業項目」、「原始投資金額」及「期末持股情形」等欄，應依本（公開發行）公司轉投資情形及每一直接或間接控制之被投資公司再轉投資情形依序填寫，並於備註欄註明各被投資公司與本（公開發行）公司之關係（如係屬子公司或孫公司）。
- (2)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乙欄，應填寫各被投資公司之本期損益金額。
- (3)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乙欄，僅須填寫本（公開發行）公司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及採權益法評價之各被投資公司之損益金額，餘得免填。於填寫「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時，應確認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業已包含其再轉投資依規定應認列之投資損益。

附件二

會計師查核報告暨民國一〇四年度合併財務報表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5)財審報字第 15004046 號

華園飯店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華園飯店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華園飯店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華園飯店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 104 年度及 103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均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吳建志

會計師

林億彰

吳建志
林億彰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30027246 號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79)台財證(一)第 37504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5 年 3 月 2 1 日

華園飯店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4年及103年12月3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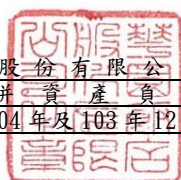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318,137	8	\$ 540,537	21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六(二)	54,123	2	165,354	7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441	-	758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三)	37,373	1	16,172	1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	53,001	1	20,995	1
130X	存貨	六(四)(二十二)	1,354	-	909	-
1410	預付款項		7,168	-	3,832	-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八	49,564	1	52,132	2
1479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59	-	168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521,220</u>	<u>13</u>	<u>800,857</u>	<u>32</u>
非流動資產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五)(二十二)及八	2,975,895	76	1,617,709	64
1780	無形資產	六(六)(二十二)	388,762	10	67,691	3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	53,087	1	35,278	1
1920	存出保證金		4,331	-	3,135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435	-	419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3,422,510</u>	<u>87</u>	<u>1,724,232</u>	<u>68</u>
1XXX	資產總計		<u>\$ 3,943,730</u>	<u>100</u>	<u>\$ 2,525,089</u>	<u>100</u>

(續次頁)

華園飯店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4年及103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七)及八	\$	942,977	24	\$	115,000	5
2110	應付短期票券	六(八)		37,000	1		33,000	1
2150	應付票據			1,108	-		1,215	-
2170	應付帳款			9,563	-		9,708	-
2200	其他應付款			94,577	3		69,068	3
2310	預收款項			14,077	-		14,507	1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六(九)及八		673,998	17		616,002	24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2,091	-		2,216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1,775,391</u>	<u>45</u>		<u>860,716</u>	<u>34</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九)及八		622,983	16		244,196	10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		203,937	5		161,414	6
2610	長期應付票據及款項	六(五)		127,577	3		127,577	5
2645	存入保證金			722	-		722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955,219</u>	<u>24</u>		<u>533,909</u>	<u>21</u>
2XXX	負債總計			<u>2,730,610</u>	<u>69</u>		<u>1,394,625</u>	<u>55</u>
權益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一)		945,835	24		900,795	36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二)		2,169	-		2,169	-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一)(十三)(二十)		49,475	1		43,191	2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71,161	2		71,161	3
3350	未分配盈餘			56,792	2		64,857	2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87,688	2		48,291	2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u>1,213,120</u>	<u>31</u>		<u>1,130,464</u>	<u>45</u>
3XXX	權益總計			<u>1,213,120</u>	<u>31</u>		<u>1,130,464</u>	<u>45</u>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u>3,943,730</u>	<u>100</u>	\$	<u>2,525,089</u>	<u>100</u>

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陳海尼



經理人：陳海尼



會計主管：施文媛



華園飯店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04年及10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4 年 度		(調 整 後)	
		金 額	%	103 年 度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四)	\$ 868,056	100	\$ 704,273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四)(十 八)(十九)	(199,363)	(23)	(161,828)	(23)
5900 營業毛利		668,693	77	542,445	77
營業費用	六(六)(十)(十 八)(十九)				
6200 管理費用		(563,426)	(65)	(435,516)	(62)
6900 營業利益		105,267	12	106,929	1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十五)	5,126	1	7,790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六)	(5,330)	(1)	3,563	1
7050 財務成本	六(十七)	(30,942)	(4)	(21,409)	(3)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31,146)	(4)	(10,056)	(1)
7900 稅前淨利		74,121	8	96,873	14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	(17,350)	(2)	(34,027)	(5)
8200 本期淨利		\$ 56,771	6	\$ 62,846	9
其他綜合損益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49,506	6	\$ 57,391	8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失	六(二)	(1,693)	-	(1,847)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二十)	(8,416)	(1)	(9,757)	(2)
8300 本期其他綜合利益之稅後淨額		\$ 39,397	5	\$ 45,787	6
8500 本期綜合利益總額		\$ 96,168	11	\$ 108,633	15
淨利(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56,771	6	\$ 62,846	9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96,168	11	\$ 108,633	15
每股盈餘	六(二十一)				
9750 基本		\$ 0.60		\$ 0.66	

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陳海尼



經理人：陳海尼



會計主管：施文媛




 華園飯店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104年及10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其他權益		合計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發行溢價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民國103年度								
民國103年1月1日餘額	\$ 874,558	\$ 2,169	\$ 39,384	\$ 71,161	\$ 40,801	\$ 85	\$ 2,419	\$ 1,030,577
民國102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3,807	-	(3,807)	-	-	-
股票股利	六(十一)(十三) 26,237	-	-	-	(26,237)	-	-	-
現金股利	六(十三) -	-	-	-	(8,746)	-	-	(8,746)
本期淨利	-	-	-	-	62,846	-	-	62,84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六(二) -	-	-	-	-	47,634	(1,847)	45,787
民國103年12月31日餘額	<u>\$ 900,795</u>	<u>\$ 2,169</u>	<u>\$ 43,191</u>	<u>\$ 71,161</u>	<u>\$ 64,857</u>	<u>\$ 47,719</u>	<u>\$ 572</u>	<u>\$ 1,130,464</u>
民國104年度								
民國104年1月1日餘額	\$ 900,795	\$ 2,169	\$ 43,191	\$ 71,161	\$ 64,857	\$ 47,719	\$ 572	\$ 1,130,464
民國103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6,284	-	(6,284)	-	-	-
股票股利	六(十一)(十三) 45,040	-	-	-	(45,040)	-	-	-
現金股利	六(十三) -	-	-	-	(13,512)	-	-	(13,512)
本期淨利	-	-	-	-	56,771	-	-	56,77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六(二) -	-	-	-	-	41,090	(1,693)	39,397
民國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945,835</u>	<u>\$ 2,169</u>	<u>\$ 49,475</u>	<u>\$ 71,161</u>	<u>\$ 56,792</u>	<u>\$ 88,809</u>	<u>(\$ 1,121)</u>	<u>\$ 1,213,120</u>

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陳海尼



經理人：陳海尼



會計主管：施文媛



華園飯店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4年及10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4 年 度	103 年 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合併稅前淨利		\$ 74,121	\$ 96,873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六(五)(十八)	159,232	118,238
攤銷費用	六(六)(十八)	12,454	5,080
利息費用	六(十七)	30,942	21,409
利息收入	六(十五)	(1,927)	(3,072)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六(十六)	2,255	-
處分投資損失(利益)	六(二)(十六)	4,371	(3,64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317	867
應收帳款		(20,015)	3,766
其他應收款		-	1,556
存貨		(185)	(183)
預付款項		(3,336)	(4)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109	(96)
預付退休金—非流動		-	1,34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		103	284
應付帳款		(145)	1,087
其他應付款		24,099	816
預收款項		(430)	1,147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125)	716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281,840	246,188
收取之利息		1,927	3,072
支付之利息		(29,532)	(21,551)
支付之所得稅		(32,904)	(48,969)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21,331	178,740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372,079)	(231,451)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479,549	252,449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減少(增加)		3,168	(37,287)
對事業之收購	六(二十二)	(1,761,435)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二十三)	(36,731)	(42,053)
取得無形資產	六(六)	(10,580)	-
存出保證金增加		(1,196)	(1,11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減少		-	14,905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增加		(16)	(5)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699,320)	(44,552)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1,152,977	249,300
短期借款減少		(325,000)	(224,300)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減少)		4,000	(17,000)
舉借長期借款		457,228	162,061
償還長期借款		(54,751)	(191,852)
存入保證金增加		-	(25)
發放現金股利	六(十三)	(13,512)	(8,746)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220,942	(30,562)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34,647	30,570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222,400)	134,196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540,537	406,341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 318,137	\$ 540,537

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陳海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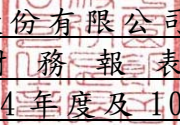


經理人：陳海尼



會計主管：施文媛




華園飯店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104年度及103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 (一)華園飯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48年7月奉准設立，主要係經營觀光事業之旅社、附設餐廳及游泳池等有關業務。本公司股票自民國54年2月起在台灣證券交易所買賣。
- (二)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之主要營業活動，請參閱附註四(三)之說明。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105年3月21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依據金管會民國103年4月3日金管證審字第1030010325號令，上市、上櫃及興櫃公司應自民國104年起全面採用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2013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不包含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及民國104年起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統稱「2013年版IFRSs」)編製財務報告，本集團適用上述2013年版IFRSs之影響如下：

1.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表達」

該準則修正其他綜合損益之表達方式，將列示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依性質分類為「後續不重分類至損益」及「後續將重分類至損益」兩類別。該修正同時規定以稅前金額列示之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其相關稅額應隨前述兩類別予以單獨列示。本集團依該準則改變綜合損益表之表達方式。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該準則整合各號準則對企業所持有子公司、聯合協議、關聯企業及未納入合併報表之結構型個體之權益之揭露規定，並要求揭露相關資訊。本集團依該準則增加有關合併個體及未合併個體之資訊揭露。

3.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衡量」

該準則定義公允價值為：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負債所須支付之價格。建立公允價值衡量之架構，須以市場參與者之觀點；對於非金融資產之衡量須基於最高及最佳使用狀態；並規範公允價值衡量相關揭露。經評估該準則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無重大影響，並依規定增加公允價值衡量相關揭露。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無。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 2013 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第 12 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之修正「投資個體：合併例外之適用」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1 號之修正「收購聯合營運權益之會計處理」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4 號「管制遞延帳戶」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7 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之修正「未實現損失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及第 38 號之修正「折舊及攤銷可接受方法之釐清」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及第 41 號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民國 103 年 7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27 號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下之權益法」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36 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之修正「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之繼續」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21 號「公課」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
2010-2012 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 103 年 7 月 1 日
2011-2013 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 103 年 7 月 1 日
2012-2014 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

本集團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1)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2) 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編製符合 IFRSs 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參閱附註五說明。

(三) 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1) 本集團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受本集團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集團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集團即控制該個體。子公司自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納入合併財務報告，於喪失控制之日起終止合併。

(2) 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3) 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綜合損益總額亦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因而導制非控制權益發生虧損餘額。

(4)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於權益。

(5) 當集團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並作為原始認列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或原始認列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成本，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 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務 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華園飯店股份有 限公司	HOLIDAY GARDEN INTERNATIONAL LTD.	投資 業務	100	100	
HOLIDAY GARDEN INTERNATIONAL LTD.	HOLIDAY GARDEN U. S.	投資 業務	100	100	
HOLIDAY GARDEN U. S.	HOLIDAY GARDEN SF CORP.	飯店 經營	100	100	
	HOLIDAY GARDEN SN CORP.	飯店 經營	100	100	
	HOLIDAY GARDEN NW CORP.	飯店 經營	100	-	註
	HOLIDAY GARDEN VC CORP.	飯店 經營	100	-	註

註：係於民國 104 年第三季新成立。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此情事。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此情事。

5. 重大限制：無此情事。

6. 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無此情事。

(四) 外幣換算

本集團內每一個體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係以該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

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4)所有兌換損益在綜合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1)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集團個體，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A.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B.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C.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2)當部分處分或出售之國外營運機構為子公司時，係按比例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於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惟當本集團即使仍保留對前子公司之部分權益，但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子公司之控制，則係以處分對國外營運機構之全部權益處理。

(五)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者。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4)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六)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七)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任何其他類別之非衍生金融資產。

2.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八) 應收款

1. 應收帳款

係屬原始產生之應收款，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就商品銷售或服務提供所產生之應收客戶款項。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扣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2. 其他金融資產

本集團持有之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為不符合約當現金之定期存款，因持有期間短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係以投資金額衡量。

(九) 金融資產減損

1.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已經存在減損之任何客觀證據，顯示某一或一組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發生一項或多項事項（即「損失事項」），且該損失事項對一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能可靠估計之影響。

2. 本集團用以決定是否存在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的政策如下：

(1) 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2) 違約，諸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

(3) 本集團因與債務人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法律理由，給予債務人原不可能考量之讓步；

(4) 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5)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6) 可觀察到之資料顯示，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於該等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可衡量之減少，雖然該減少尚無法認定係屬該組中之某個別金融資產，該等資料包括該組金融資產之債務人償付狀況之不利變化，或與該組金融資產中資產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

(7) 發行人所處營運之技術、市場、經濟或法令環境中所發生具不利影響之重大改變的資訊，且該證據顯示可能無法收回該權益投資之投資成本；或

(8) 權益工具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成本。

3. 本集團經評估當已存在減損之客觀證據，且已發生減損損失時，按以下各類別處理：

(1)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當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能客觀地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相連結，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在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之限額內於當期損益迴轉。認列及迴轉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之取得成本（減除任何已償付之本金及攤銷數）與現時公允價值間之差額，再減除該金融資產先前列入損益之減損損失，自其他綜合損益重分類至當期損益。屬債務工具投資者，當其公允價值於後續期間增加，且該增加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後發生之事項，則該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迴轉。屬權益工具投資者，其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當期損益迴轉。認列及迴轉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十)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集團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1. 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
2.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且業已移轉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
3.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惟未保留對金融資產之控制。

(十一) 應收租賃款/租賃(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扣除給予承租人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二)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十三)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集團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地改良物	2 年 ~ 39 年
房屋及建築	5 年 ~ 55 年
水電設備	5 年 ~ 15 年
營業設備	2 年 ~ 25 年
其他設備	5 年 ~ 8 年

(十四) 無形資產

1. 商標及特許權
單獨取得之商標及特許權以取得成本認列，因企業合併所取得之商標及特許權按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認列。商標及特許權為有限耐用年限資產，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 15 年攤銷。
2. 其他無形資產
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按估計效益年數採直線法攤銷，攤銷年限為 5 年

~15年。

(十五)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除商譽外，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六) 借款

借款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扣除交易成本後之金額衡量，後續就扣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於借款期間內衡量。

(十七) 應付帳款及票據

應付帳款及票據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自供應商取得商品或勞務而應支付之義務。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八)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集團於合約所載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十九)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當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及負債金額抵銷，且意圖以淨額基礎交割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可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並於資產負債表中以淨額表達。

(二十)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 確定福利計畫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係使用資產負債表日與確定福利計畫貨幣及期間一致之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再衡量數係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3.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者，計算股數之基礎為董事會決議日前一日收盤價。

(二十一)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集團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 10% 之所得稅，俟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 10% 之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集團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二十二) 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分派股票股利則認列為待分配股票股利，並於發行新股基準日時轉列普通股。

(二十三) 收入認列

本集團提供住宿及餐飲相關產品。收入係正常營業活動中對集團外顧客銷售商品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以扣除營業稅、銷貨退回、數量折扣及折讓之淨額表達。服務提供或商品銷售於商品交付予買方後、銷貨金額能可靠衡量且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時認列收入。當與所有權相關之重大風險與報酬已移轉予顧客，本集團對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

維持有效控制且顧客根據銷售合約接受商品，或有客觀證據顯示所有接受條款均已符合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提供勞務之交易結果能可靠估計時，依已提供勞務程度認列收入。

(二十四) 企業合併

1. 本集團採用收購法進行企業合併。合併對價根據所移轉之資產、所產生或承擔之負債及所發行之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計算，所移轉之對價包括或有對價約定所產生之任何資產和負債之公允價值。與收購有關之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費用。企業合併中所取得可辨認之資產及所承擔之負債，按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衡量。本集團以個別收購交易為基準，非控制權益之組成部分屬現時所有權權益且其持有者有權於清算發生時按比例份額享有企業淨資產者，選擇按收購日公允價值或按非控制權益占被收購者可辨認淨資產之比例衡量；非控制權益之所有其他組成部分則按收購日公允價值衡量。

2. 移轉對價、被收購者非控制權益，及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之公允價值總額，若超過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之負債之公允價值，於收購日認列為商譽；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之負債之公允價值，若超過移轉對價、被收購者非控制權益，及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之公允價值總額，該差額於收購日認列為當期損益。

(二十五) 營運部門

本集團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 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金融資產－權益投資之減損

本集團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決定個別金融資產－權益投資是否發生減損，於作此項決定時需重大判斷。本集團評估個別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其成本的時間及金額，以及被投資者之財務健全情況和短期業務前景，包括產業及部門績效、技術變遷以及營運及融資現金流量等因素。

(二) 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本集團無重大之會計估計及假設。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現金：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114	\$ 951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317,023	517,431
	<u>318,137</u>	<u>518,382</u>
約當現金：		
定期存款	-	22,155
	<u>\$ 318,137</u>	<u>\$ 540,537</u>

1.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集團未有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質押之情形。

(二)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項目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債券基金	\$ 55,244	\$ 164,78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1,121)	572
	<u>\$ 54,123</u>	<u>\$ 165,354</u>
非流動項目：無		

本集團於民國 104 年度及 103 年度因公平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失之金額分別為\$1,693 及\$1,847。自權益重分類至當期(損失)利益之金額分別為(\$4,371)及\$3,645。

(三) 應收帳款淨額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 37,455	\$ 16,254
減：備抵呆帳	(82)	(82)
	<u>\$ 37,373</u>	<u>\$ 16,172</u>

1. 已減損金融資產(應收帳款備抵呆帳)之變動分析如下：

(1)於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團已減損之應收帳款金額均為\$82。

(2)備抵呆帳變動表如下：

	<u>104 年度</u>	<u>103 年度</u>
1 月 1 日餘額	\$ 82	\$ 82
本期提列減損損失(呆帳費用)	-	-
本期迴轉減損損失(轉列其他收入)	-	-
12 月 31 日餘額	<u>\$ 82</u>	<u>\$ 82</u>

本集團之主要客源為一般散客及企業行號，本集團對企業行號的收款條件約為月結後 90 天為原則，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本集團係考量個別客戶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報導期間結束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歷史經驗及目前財務狀況等分析，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2. 本集團之應收帳款除已減損者外，均為未逾期且未減損者，主要來自於有良好收款記錄之客戶。

3. 本集團並未持有任何的擔保品。

(四)存貨

	<u>104 年 12 月 31 日</u>		
	<u>成本</u>	<u>備抵跌價損失</u>	<u>帳面金額</u>
餐飲類及酒類等	\$ 1,354	\$ -	<u>\$ 1,354</u>
	<u>103 年 12 月 31 日</u>		
	<u>成本</u>	<u>備抵跌價損失</u>	<u>帳面金額</u>
餐飲類及酒類等	\$ 909	\$ -	<u>\$ 909</u>

本集團民國 104 年度及 103 年度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分別為 \$31,507 及 \$35,629。

(五)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帳面價值資訊如下：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土地	\$ 1,055,690	793,467
土地改良物	69,364	18,048
房屋及建築	1,590,574	721,716
水電設備	17,431	20,859
營業器具	240,103	60,330
其他設備	2,733	3,289
	<u>\$ 2,975,895</u>	<u>\$ 1,617,709</u>

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本期變動情形如下：

成	104 年 度						
	本 期 初 餘 額	本 期 增 加 額	企 業 合 併 取 得	本 期 減 少 額	本 期 移 轉 額	匯 率 影 響 數	期 末 餘 額
土地	\$ 793,467	\$ -	\$ 248,243	\$ -	\$ -	\$ 13,980	\$ 1,055,690
土地改良物	22,174	-	52,776	-	-	1,339	76,289
房屋及建築	1,420,215	1,646	907,769 (39,079)	33,360	38,314	2,362,225
水電設備	35,902	107	- (3,421)	-	-	32,588
營業器具	272,966	-	234,942 (2,475)(855)	11,926	516,504
其他設備	4,923	123	- (715)	-	-	4,331
未完工程	-	34,645	-	- (34,645)	-	-
	<u>\$ 2,549,647</u>	<u>\$ 36,521</u>	<u>\$ 1,443,730</u>	<u>(\$ 45,690)</u>	<u>(\$ 2,140)</u>	<u>\$ 65,559</u>	<u>\$ 4,047,627</u>

3. 本集團依據民國 102 年 10 月 28 日高市府都發規字第 10234984600 號函文，土地變更都市計畫由機關用地變更為商業用地申請分期繳納負擔代金，其應繳納之代金總額為\$212,628。本集團於民國 102 年 11 月繳納第一期款\$85,051，剩餘之第二、三期款應繳納金額分別為\$63,788 及\$63,789，其最遲應於申請建照執照或變更使用執照核發前完成繳清，皆已於民國 102 年度估列入帳(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皆表列「長期應付票據及款項\$127,577」。

4. 本集團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民國 104 年度及 103 年度均無借款成本資本化之情事。

5. 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參閱附註八之說明。

(六) 無形資產

	<u>104 年 12 月 31 日</u>	<u>103 年 12 月 31 日</u>
商標及特許權	\$ 383,489	\$ 64,566
其他無形資產	5,273	3,125
	<u>\$ 388,762</u>	<u>\$ 67,691</u>
	<u>104 年度</u>	<u>103 年度</u>
1 月 1 日	\$ 67,691	\$ 68,752
本期增添—源自單獨	10,580	-
本期增添—企業合併	317,445	-
本期攤銷	(12,454)	(5,080)
匯率影響數	5,500	4,019
12 月 31 日	<u>\$ 388,762</u>	<u>\$ 67,691</u>

無形資產攤銷明細如下：

	<u>104 年度</u>	<u>103 年度</u>
營業費用	\$ 12,454	\$ 5,080

本集團於民國 104 年採收購法產生之無形資產，請詳附註六(二十二)之說明。

(七) 短期借款

<u>借款性質</u>	<u>104 年 12 月 31 日</u>	<u>103 年 12 月 31 日</u>
銀行信用借款	\$ 43,000	\$ 80,000
銀行擔保借款	899,977	35,000
	<u>\$ 942,977</u>	<u>\$ 115,000</u>
利率區間	1.28%~1.70%	1.39%~1.41%

上述短期借款之擔保品，請參閱附註八之說明。

(八) 應付短期票券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應付商業本票	\$ 37,000	\$ 33,000
利率區間	0.53%~0.81%	0.70%~1.16%

上述應付短期票券係由票券公司等金融機構提供保證。

(九) 長期借款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04年12月31日
長期銀行借款				
擔保借款	自101年9月17日至111年9月17日，並按月付息，另自103年12月17日開始，每季攤還，分32期償還	2.12%	\$ 註5	-
信用借款	自101年9月18日至111年9月18日，並按月付息，另自104年12月18日開始，每季攤還，分28期償還	1.78%	無、註6、7	56,578
擔保借款	自102年9月4日至109年9月4日，並按月付息，另自102年12月4日開始，每季攤還，分28期償還	2.12%	註5	-
擔保借款	自103年6月4日至110年6月4日，並按月付息，另自104年6月4日開始，每季攤還，分25期償還	1.90%	註1、6	142,613
擔保借款	自104年6月1日至111年6月1日，並按月付息，另自105年6月1日開始，每季攤還，分25期償還	1.90%	註1	70,000
信用借款	自102年11月28日至105年11月28日，並按月付息，另自104年11月28日開始，每季攤還\$5,000，餘額屆期一次清償	1.43%	無	45,000
擔保借款	註2	2.62%	註1	302,036
擔保借款	註3	2.57%	註1	280,228
擔保借款	註4、8	2.92%	註1	400,526
				1,296,981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673,998)
				\$ 622,983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03年12月31日
長期銀行借款				
擔保借款	自101年9月17日至111年9月17日，並按月付息，另自103年12月17日開始，每季攤還，分32期償還	2.12%	註5	\$ -
信用借款	自101年9月18日至111年9月18日，並按月付息，另自104年12月18日開始，每季攤還，分28期償還	1.85%	無、註6、7	58,678
擔保借款	自102年9月4日至109年9月4日，並按月付息，另自102年12月4日開始，每季攤還，分28期償還	2.12%	註5	-
擔保借款	自103年6月4日至110年6月4日，並按月付息，另自104年6月4日開始，每季攤還，分25期償還	1.92%	註1、6	162,061
信用借款	自102年11月28日至105年11月28日，並按月付息，另自104年11月28日開始，每季攤還\$5,000，餘額屆期一次清償	1.49%	無	50,000
擔保借款	註2	2.48%	註1	305,739
擔保借款	註3	2.48%	註1	283,720
				860,198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616,002)
				<u>\$ 244,196</u>

註1：上述長期借款之擔保品，請參閱附註八之說明。

註2：此項借款期間為5年，借款利率採浮動利率，子公司於每月固定償還本金美金38,333元，民國104年11月借款期間屆滿時，一次償還其他剩餘借款金額。惟與銀行協議，已延至民國105年2月償還完畢。

註3：此項借款期間為3.25年，借款利率採浮動利率，子公司於每月固定償還本金美金35,714元，民國104年11月借款期間屆滿時，一次償還其他剩餘借款金額。惟與銀行協議，已延至民國105年2月償還完畢。

註4：此項借款期間為4.75年，借款利率採浮動利率，子公司自民國105年9月起，每月固定償還本金美金30,500元，民國109年6月借款期間屆滿時，一次償還其他剩餘借款金額。

註5：已於民國103年度第二季提前清償完畢。

註6：該借款之擔保品已轉移為民國103年度新增長期借款之擔保。

註 7：已於民國 103 年 6 月修改合約還款方式之條款，還款方式由自民國 103 年 12 月 18 日起，分 32 期每季償還修改為自民國 104 年 12 月 18 日起，分 28 期每季償還。

註 8：借款財務比率維持承諾，請詳附註九(二)之說明。

(十) 退休金

1. (1)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5% 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本公司已取具勞工局核准，並已於民國 103 年度結清該勞工退休準備金帳戶。

(2)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u>103 年 12 月 31 日</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
淨確定福利資產	<u>\$ -</u>

(3) 淨確定福利資產之變動如下：

	<u>確定福利義務現值</u>	<u>計畫資產公允價值</u>	<u>淨確定福利資產</u>
103 年度			
1 月 1 日餘額 (\$	9,456)	\$ 10,805	\$ 1,349
清償損益(表列	1,417	-	1,417
其他收入)	(8,039)	10,805	2,766
支付退休金	8,039	(10,805)	(2,766)
12 月 31 日餘額 \$	<u>-</u>	<u>\$ -</u>	<u>-</u>

2. (1) 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 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2) 民國 104 年度及 103 年度，本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2,640 及 \$2,643。

3. 子公司採確定提撥制度，即依當地政府規定按月提撥退休金，並計入當期費用。民國 104 年度及 103 年度子公司依相關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544 及 \$330。

(十一)股本

1. 截至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總額為\$1,500,000，實收資本額則為\$945,835，分為 94,584 仟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

(單位：仟股)

	<u>104 年度</u>	<u>103 年度</u>
1 月 1 日	90,080	87,456
盈餘轉增資	4,504	2,624
12 月 31 日	<u>94,584</u>	<u>90,080</u>

2. 本公司於民國 104 年 6 年 12 日經股東會決議以盈餘\$45,040 轉增資發行新股 4,504 仟股，該項增資業已於民國 104 年 7 月 17 日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104)金管證發字第 1040027054 號函核准，並於民國 104 年 9 月 1 日辦理變更登記完竣。
3. 本公司於民國 103 年 6 月 13 日經股東會決議以盈餘\$26,237 轉增資發行新股 2,624 仟股，該項增資業已於民國 103 年 7 月 22 日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103)金管證發字第 1030027883 號函核准，並於民國 103 年 9 月 18 日辦理變更登記完竣。

(十二)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十三)保留盈餘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時，於完納稅捐、彌補虧損後，分派盈餘時，應先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公司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另依法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其餘除分配息外，如尚有餘額，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分派股東紅利時，應分派員工紅利不得低於百分之一。前項可分配盈餘提撥 10%以上分派股息及股東紅利，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東股息及股東紅利總額之 10%，前項員工紅利得以股票支付之，於分配員工股票紅利時，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2.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3. (1)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俟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2) 首次採用 IFRSs 時，民國 101 年 4 月 6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本公司於嗣後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前述相關資產若

為投資性不動產時，屬土地部分於處分或重分類時迴轉，屬土地以外之部分，則於使用期間逐期迴轉。

4. 本公司民國 103 年度及 102 年度認列為分配與業主之股利分別為 \$58,552(每股新台幣 0.65 元)及 \$34,983(每股新台幣 0.4 元)。民國 105 年 3 月 21 日經董事會提議對民國 104 年度之盈餘分派現金股利 \$11,350(每股新台幣 0.12 元)及股票股利 \$37,833(每股新台幣 0.4 元)，股利總計 \$49,183。
5. 有關員工酬勞(紅利)及董監酬勞資訊，請參閱附註六(十九)之說明。

(十四) 營業收入

	104 年度	103 年度
客房收入	\$ 777,598	\$ 617,583
餐飲收入	86,280	81,602
其他收入	4,178	5,088
	<u>\$ 868,056</u>	<u>\$ 704,273</u>

(十五) 其他收入

	104 年度	103 年度
租金收入	\$ 2,262	\$ 2,419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利息	1,927	3,072
其他收入-其他	937	2,299
	<u>\$ 5,126</u>	<u>\$ 7,790</u>

(十六)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4 年度	103 年度
處分投資(損失)利益	(\$ 4,371)	\$ 3,645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2,255	-
淨外幣兌換利益	1,248	7
其他利益(損失)淨額	48	(89)
	<u>(\$ 5,330)</u>	<u>\$ 3,563</u>

(十七) 財務成本

	104 年度	103 年度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 30,942	\$ 21,409

(十八)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104 年度		103 年度	
員工福利費用	\$	184,841	\$	146,93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		159,232		118,238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		12,454		5,080

(十九) 員工福利費用

	104 年度		103 年度	
薪資費用	\$	155,468	\$	122,003
勞健保費用		23,179		17,832
退休金費用		3,184		2,973
其他用人費用		3,010		4,123
	\$	184,841	\$	146,931

1. 依據公司章程，董事會於擬具盈餘分派議案時，對於員工紅利有裁量權，而民國 104 年 3 月 12 日之董事會決議不擬發放員工紅利。本公司經股東會決議之民國 103 年度員工紅利與民國 103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員工紅利金額\$0 一致。

惟依民國 104 年 5 月 20 日公司法修訂後之規定，公司應以當年度獲利狀況之定額或比率，分派員工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予彌補。前述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另章程得訂明前項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已於民國 104 年 12 月 29 日經董事會通過章程修正議案，依修正後章程規定，本公司依當年度獲利狀況扣除累積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以 0.1%至 1%分派員工酬勞，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不高於 1%。此章程修正案將提民國 105 年股東會決議。

2. 本公司民國 104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均為\$0。民國 105 年 3 月 21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發放金額分別為\$70 及\$0，其中員工酬勞將採現金之方式發放。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酬勞(紅利)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1)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u>104 年度</u>	<u>103 年度</u>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	\$ 38,441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高)估數	152(163)
當期所得稅總額	<u>152</u>	<u>38,278</u>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17,198(4,25
	<u>1)</u>	
遞延所得稅總額	<u>17,198(</u>	<u>4,251)</u>
所得稅費用	<u>\$ 17,350</u>	<u>\$ 34,027</u>

(2)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

	<u>104 年度</u>	<u>103 年度</u>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差額	<u>\$ 8,416</u>	<u>\$ 9,757</u>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u>104 年度</u>	<u>103 年度</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14,530	\$ 36,401
按稅法規定調整項目之所得稅影響數	2,668 (2,211)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高)估數	152 (163)
所得稅費用	<u>\$ 17,350</u>	<u>\$ 34,027</u>

3. 因暫時性差異及課稅損失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04 年度					
	1 月 1 日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淨利	匯率影響數	12 月 31 日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未休假獎金	\$ 124	\$ 37	\$ -	\$ -	\$ 161
折舊費用提列財稅差異	27,894	(27,973)	-	79	-
美國州稅稅額影響數	2,981	(2,990)	-	9	-
無形資產攤提財稅差異	266	-	-	10	276
應付利息	-	18,060	-	620	18,680
課稅損失	4,013	28,981	-	976	33,970
	<u>\$ 35,278</u>	<u>\$ 16,115</u>	<u>\$ -</u>	<u>\$ 1,694</u>	<u>\$ 53,087</u>
-遞延所得稅負債：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 3,002)	\$ -	(\$ 8,416)	\$ -	(\$ 11,418)
海外投資認列投資利益	(61,957)	(13,486)	-	-	(75,443)
未實現土地增值稅準備	(93,467)	-	-	-	(93,467)
折舊費用提列財稅差異	-	(2,839)	-	(98)	(2,937)
美國州稅稅額影響數	(2,988)	(4,341)	-	(262)	(7,591)
應收利息	-	(12,647)	-	(434)	(13,081)
	<u>(\$ 161,414)</u>	<u>(\$ 33,313)</u>	<u>(\$ 8,416)</u>	<u>(\$ 794)</u>	<u>(\$ 203,937)</u>
	<u>(\$ 126,136)</u>	<u>(\$ 17,198)</u>	<u>(\$ 8,416)</u>	<u>\$ 900</u>	<u>(\$ 150,850)</u>
103 年度					
	1 月 1 日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淨利	匯率影響數	12 月 31 日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退休金費用	\$ 564	(\$ 564)	\$ -	\$ -	\$ -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6,755	-	(6,755)	-	-
未休假獎金	123	1	-	-	124
折舊費用提列財稅差異	11,671	16,223	-	-	27,894
美國州稅稅額影響數	2,096	885	-	-	2,981
無形資產攤提財稅差異	250	16	-	-	266
課稅損失	3,097	916	-	-	4,013
	<u>\$ 24,556</u>	<u>\$ 17,477</u>	<u>(\$ 6,755)</u>	<u>\$ -</u>	<u>\$ 35,278</u>
-遞延所得稅負債：					
確定福利義務之再衡量數	(\$ 1,363)	\$ 1,363	\$ -	\$ -	\$ -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	-	(3,002)	-	(3,002)
海外投資認列投資利益	(48,698)	(13,259)	-	-	(61,957)
未實現土地增值稅準備	(93,467)	-	-	-	(93,467)
美國州稅稅額影響數	(1,658)	(1,330)	-	-	(2,988)
	<u>(\$ 145,186)</u>	<u>(\$ 13,226)</u>	<u>(\$ 3,002)</u>	<u>\$ -</u>	<u>(\$ 161,414)</u>
	<u>(\$ 120,630)</u>	<u>\$ 4,251</u>	<u>(\$ 9,757)</u>	<u>\$ -</u>	<u>(\$ 126,136)</u>

4. 本公司尚未使用之課稅損失之有效期限及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相關金額如下：

104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可扣抵金額	尚未 抵減餘額	未認列遞延 所得稅資產稅額	最後 抵減年度
102年度	核定數	\$ 14,490	\$ 14,490	\$ -	112年度
103年度	申報數	3,135	3,135	-	113年度
104年度	預計申報數	9,487	9,487	-	114年度

103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可扣抵金額	尚未 抵減餘額	未認列遞延 所得稅資產稅額	最後 抵減年度
102年度	申報數	\$ 16,690	\$ 16,690	\$ -	112年度
103年度	預計申報數	6,917	6,917	-	113年度

5. 子公司尚未使用之課稅損失之有效期限及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相關金額如下：

104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可扣抵稅額	尚未 抵減稅額	未認列遞延 所得稅資產稅額	最後 抵減年度
104年度	預計申報數	\$ 29,361	\$ 29,361	\$ -	124年度

6.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102年度。

7. 未分配盈餘相關資訊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87年度以後	\$ 56,792	\$ 64,857

8. 民國104年及103年12月31日，本公司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分別為\$3及\$9，民國103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為0.01%，民國104年度盈餘分配之預計稅額扣抵比率為0.01%。民國104年度預計稅額扣抵比率係按民國104年12月31日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計算之，由於本公司得分配予股東之可扣抵稅額，應以股息紅利分配日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之餘額為計算基礎，是以本公司股東於分配民國104年度之盈餘時，所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尚需調整股利或盈餘分配日前，本公司依所得稅規定可能產生之各項可扣抵稅額。

(二十一) 每股盈餘

	104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仟股數	每股盈餘 (元)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 之本期淨利	\$ 56,771	94,584	\$ 0.60

	103 年 度		
		加權平均流通	每股盈餘
	稅後金額	在外仟股數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 之本期淨利	\$ 62,846	94,584	\$ 0.66

上述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業已依民國 103 年度盈餘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

(二十二) 企業合併

1. 本集團於民國 104 年 9 月 9 日以現金\$786,734(美金 24,170 仟元)購入TownePlace Suites Newark Silicon Valley飯店，該公司在美國經營飯店有關之業務。本集團預期收購後可加強在此等市場之地位。收購 TownePlace Suites Newark Silicon Valley 飯店所支付之對價、所取得之資產和承擔之負債在收購日之公允價值之資訊如下：

104 年 9 月 9 日

收購對價	
現金	\$ 786,734
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負債之公允價值	
不動產及設備	636,418
無形資產	150,316
可辨認淨資產總額	786,734
商譽	\$ -

2. 本集團自民國 104 年 9 月 9 日合併TownePlace Suites Newark Silicon Valley飯店，該飯店貢獻之營業收入及稅前淨利分別為\$55,814及\$11,871，若假設該飯店自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即已納入合併，則本集團之營業收入為\$969,847。
3. 本集團於民國 104 年 9 月 10 日以現金\$974,701(美金 30,000 仟元)購入Embassy Suites Valencia飯店，該公司在美國經營飯店有關之業務。本集團預期收購後可加強在此等市場之地位。收購 Embassy Suites Valencia 飯店所支付之對價、所取得之資產和承擔之負債在收購日之公允價值之資訊如下：

	<u>104年9月10日</u>	
收購對價		
現金	\$	974,701
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負債之公允價值		
存貨		260
不動產及設備		807,312
無形資產		167,129
可辨認淨資產總額		<u>974,701</u>
商譽	\$	<u>-</u>

4. 本集團自民國 104 年 9 月 10 日合併 Embassy Suites Valencia 飯店，該飯店貢獻之營業收入及稅前淨損分別為 \$75,111 及 \$152，若假設該飯店自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即已納入合併，則本集團之營業收入為 \$1,043,674。

(二十三) 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u>104 年度</u>		<u>103 年度</u>	
購置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36,521	\$	33,025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表列「其他應付款」)		-		8,188
期初應付設備款 (表列「應付票據」)		210		1,050
期初其他應付款-地目變更代金 (表列「其他應付款」)		-		63,788
期初其他應付款-地目變更代金 (表列「長期應付票據及款項」)		127,577		63,789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表列「應付票據」)		-	(210)
期末其他應付款-地目變更代金 (表列「長期應付票據及款項」)	(127,577)	(127,577)
本期支付現金	\$	<u>36,731</u>	\$	<u>42,053</u>

七、關係人交易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u>104 年度</u>		<u>103 年度</u>	
薪資及獎金	\$	9,813	\$	9,319
業務執行費用		960		960
	\$	<u>10,773</u>	\$	<u>10,279</u>

八、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產項目	帳面價值		擔保用途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土地及土地改良物	\$ 1,125,054	\$ 811,515	短期及長期借款
房屋及建築	1,590,574	721,716	短期及長期借款
營業器具	224,284	64,169	長期借款
定期存款(表列「其他 金融資產-流動」)	16,660	50,832	短期及長期借款
定期存款(表列「其他 金融資產-流動」)	-	1,300	禮券履約保證
	<u>\$ 2,956,572</u>	<u>\$ 1,649,532</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或有事項

無此情事。

(二)承諾事項

1. 子公司購入 Anaheim Residence Inn、Natomas Residence Inn、TownePlace Suites Newark Silicon Valley 及 Embassy Suites Valencia 目前皆委由 Interstate 公司經營，依雙方簽訂之合約(合約到期日期分別為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106 年 10 月 17 日、110 年 8 月 31 日及 110 年 8 月 31 日)約定，子公司每月須支付 Interstate 公司管理費用及績效獎金，其計算方式係依合約約定之條件一定比率估算之。
2. 子公司依與 Interstate 公司簽訂之管理合約約定，須依營業收入總額之一定比率按月提撥於專戶用以購置或修繕有關之資產(辦公室除外)，若該專戶不足支付與飯店有關資產之購置或修繕，則子公司須另提撥足額之金額存入該戶。
3. 子公司-HOLIDAY GARDEN SF CORP.、HOLIDAY GARDEN SN CORP. 及 HOLIDAY GARDEN NW CORP. 與 Marriott 公司簽訂權利金合約，依合約規定，Anaheim Residence Inn 截至民國 107 年 8 月 8 日止、Natomas Residence Inn 截至民國 121 年 10 月 24 日止及 TownePlace Suites Newark Silicon Valley 截至民國 119 年 3 月 31 日止，因使用 Marriott 公司之管理維護系統而須依客房收入總額之一定比例支付權利金予 Marriott 公司。
4. 子公司-HOLIDAY GARDEN VC CORP. 與 Hilton 公司簽訂權利金合約，依合約規定，Embassy Suites Valencia 截至民國 119 年 9 月 10 日止，因使用 Hilton 公司之管理維護系統而須依客房收入總額之一定比例支付權利金予 Hilton 公司。
5. 子公司-HOLIDAY GARDEN SN CORP. 於民國 102 年 9 月 4 日與 FIRST COMMERCIAL BANK, LTD. 簽訂長期借款合同，總授信額度為美金 10,000 仟元，子公司-HOLIDAY GARDEN SN CORP. 並於授信期間承諾財務結構

應維持利息保障倍數不低於 1.15 倍。

6. 子公司-HOLIDAY GARDEN NW CORP. 於民國 104 年 12 月 17 日與 FIRST COMMERCIAL BANK, LTD. 簽訂長期借款合同，總授信額度為美金 17,150 仟元，子公司-HOLIDAY GARDEN NW CORP. 並於授信期間承諾財務結構應維持利息保障倍數不低於 1.15 倍。

7. 子公司-HOLIDAY GARDEN VC CORP. 於民國 104 年 10 月 20 日與 FIRST COMMERCIAL BANK, LTD. 簽訂長期借款合同，總授信額度為美金 21,000 仟元，子公司-HOLIDAY GARDEN VC CORP. 並於授信期間承諾財務結構應維持利息保障倍數不低於 1.15 倍。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情形。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情形。

十二、其他

(一)資本管理

本集團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集團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退還資本予股東、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降低債務。與產業慣例一致，本集團以負債佔資產比例控管資本。

本集團之策略係維持一個平穩之負債佔資產比，比率如下：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總負債	\$ 2,730,610	\$ 1,394,625
總資產	\$ 3,943,730	\$ 2,525,089
負債佔資產比	69	55

(二)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資訊

本集團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金融資產—流動、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及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之帳面價值趨近其公允價值。

2.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本集團投資之債券基金的公允價值皆屬之。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3.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及非金融

工具，本集團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04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54,123	\$ -	\$ -	\$ 54,123
負債：無。				

103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165,354	\$ -	\$ -	\$ 165,354
負債：無。				

4. 本集團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本集團採用市場報價作為公允價輸入值(即第一等級)者，依工具之特性分列如下：

	<u>開放型基金</u>
市場報價	淨值

5. 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1) 本集團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整體風險管理政策著重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事項，並尋求可降低對本集團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2) 風險管理工作由本集團財務部按照核准之政策執行。本集團財務部透過與本集團營運單位密切合作，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本集團對整體風險管理訂有書面原則，亦對特定範圍與事項提供書面政策，例如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6.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本集團未有重大商品匯率風險之暴露。

價格風險

本集團投資之權益類金融商品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係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受市場變動之影響，惟本集團業已設置停損點，故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市場風險。

利率風險

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來自短期及長期借款。按浮動利率發行之借款使本集團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部分風險被按浮動利率持有之

現金及約當現金抵銷。按固定利率發行之借款則使本集團承受公允價值利率風險。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舉借之浮動利率債務，若借款利率增加或減少 1%，在所有其他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 104 年度及 103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減少或增加 \$21,970 及 \$8,602。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違反合約義務而造成本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主要係來自現金及銀行存款、於營運活動產生之應收款項及已承諾之交易，區分為營運相關信用風險與財務信用風險並分別管理。

營運相關信用風險

為維持應收帳款之品質，本集團已建立營運相關信用風險管理之程序。

個別客戶之風險評估係考量包含該客戶之財務狀況、歷史交易記錄及目前經濟狀況等多項可能影響客戶付款能力之因素。本集團亦會在適當時機使用某些信用增強工具，如預收貨款方式，以降低特定客戶之信用風險。

財務信用風險

銀行存款、固定收益投資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本集團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本集團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或具投資等級以上之金融機構及公司組織，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本集團未逾期未減損金融資產之信用品質資訊請詳附註六各金融資產之說明。

(3) 流動性風險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集團內各營運個體執行，並由集團財務部予以彙總。集團財務部監控集團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並在任何時候維持足夠之未使用的借款承諾額度。

B. 各營運個體所持有之剩餘現金，在超過營運資金之管理所需時，將轉撥回集團財務部。集團財務部則將剩餘資金投資於付息之活期存款、定期存款及有價證券，其所選擇之工具具有適當之到期日或足夠流動性，以因應上述預測並提供充足之調度水位。於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持有貨幣市場部位分別為 \$313,908 及 \$398,734，預期可即時產生現金流量以管理流動性風險。

C. 下表係本集團之非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4年12月31日	<u>1年以內</u>	<u>1~2年</u>	<u>2年以上</u>
短期借款	\$ 952,796	\$ -	\$ -
應付短期票券	37,000	-	-
應付票據	1,108	-	-
應付帳款	9,563	-	-
其他應付款	94,577	-	-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內到期)	691,316	72,162	597,944
長期應付票據及款項	-	127,577	-
存入保證金	360	-	362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3年12月31日	<u>1年以內</u>	<u>1~2年</u>	<u>2年以上</u>
短期借款	\$ 115,234	\$ -	\$ -
應付短期票券	33,000	-	-
應付票據	1,215	-	-
應付帳款	9,708	-	-
其他應付款	69,068	-	-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內到期)	638,718	82,314	166,834
長期應付票據及款項	-	127,577	-
存入保證金	27	25	670

D. 本集團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

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請詳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此情事。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請詳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三。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四。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事。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事。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五。
9. 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無此情事。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及金額：請詳附表六。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請詳附表七。

(三)大陸投資資訊

1.基本資料：無此情事。

2.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無此情事。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本集團係以地區別之角度經營業務及制定決策；故管理階層亦依此一模式用以辨認應報導部門。

本集團共有兩個應報導部門：台灣事業部及美國事業部。台灣事業部主要係經營觀光事業之旅社、附設餐廳及游泳池等有關業務；美國事業部係經營觀光事業之旅社。

(二)部門資訊的衡量

本集團依據各營運部門之營業損益作為評估績效之基礎。

(三)部門資訊

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應報導部門資訊如下：

	104 年			
	度			
	台灣事業部	美國事業部	調整及沖銷	合計
收入				
外部客戶收入	\$ 192,492	\$ 675,564	\$ -	\$ 868,056
部門損益	\$ 288	\$ 104,979	\$ -	\$ 105,267
利息收入				1,927
公司一般收入				3,199
利息費用				(30,942)
公司其他利益及損失				(5,330)
稅前淨利				\$ 74,121
部門資產	\$ 792,182	\$ 2,183,713	\$ -	\$ 2,975,895
公司一般資產				967,835
資產合計				\$ 3,943,730
折舊及攤銷費用	\$ 32,319	\$ 139,367	\$ -	\$ 171,686
資本支出金額	\$ 1,876	\$ 1,478,375	\$ -	\$ 1,480,251
部門負債	\$ 1,648,046	\$ 1,082,564	\$ -	\$ 2,730,610

	103		年	
	台灣事業部	美國事業部	調整及沖銷	合計
收入				
外部客戶收入	\$ 203,098	\$ 501,175	\$ -	\$ 704,273
部門損益	(\$ 1,385)	\$ 108,314	\$ -	\$ 106,929
利息收入				3,072
公司一般收入				4,718
利息費用				(21,409)
公司其他利益及損失				3,563
稅前淨利				\$ 96,873
部門資產	\$ 824,880	\$ 792,829	\$ -	\$ 1,617,709
公司一般資產				907,380
資產合計				\$ 2,525,089
折舊及攤銷費用	\$ 32,993	\$ 90,325	\$ -	\$ 123,318
資本支出金額	\$ 9,387	\$ 23,638	\$ -	\$ 33,025
部門負債	\$ 750,068	\$ 644,557	\$ -	\$ 1,394,625

(四) 部門損益之調節資訊

上述(三)應報導部分之相關資訊合計金額以及其他重大項目資訊揭露業與本公司財務報告之稅前損益、資產、負債及相關對應項目之金額相符，係採一致之衡量方式。

(五) 產品別及勞務別之資訊

請參閱附註六(十四)。

(六) 地區別資訊

本集團民國 104 年度及 103 年度地區別資訊如下：

	104 年度		103 年度	
	收入	非流動資產	收入	非流動資產
美國	\$ 675,564	\$ 2,572,910	\$ 501,175	\$ 860,939
台灣	192,492	792,182	203,098	824,880
	\$ 868,056	\$ 3,365,092	\$ 704,273	\$ 1,685,819

(七) 重要客戶資訊

本集團民國 104 年度及 103 年度，來自每一客戶之收入均未達損益表金額之 10%，故不適用。

華園飯店股份有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 1)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註 2)	是否 為關 係人	本期 最高金額 (註 3)	期末餘額 (註 8)	實際動支 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 與性質 (註 4)	業務 往來金額 (註 5)	有短期融通 資金必要之 原因(註 6)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擔保品 名稱	價值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限 額(註 7)	資金貸與 總限額 (註 7)	備註
1	Holiday Garden International Ltd.	Holiday Garden U.S.	應收關係企業款項	是	\$1,313,916	\$1,313,916	\$1,313,916	年息 6.5%	短期融通資金	\$ -	營運週轉	\$ -	無	\$ -	\$ -	\$ -	註 9
2	Holiday Garden U.S.	Holiday Garden CORP.	SN 應收關係企業款項	是	72,900	-	-	年息 6.5%	短期融通資金	-	營運週轉	-	無	-	-	-	註 9
2	Holiday Garden U.S.	Holiday Garden CORP.	NW 應收關係企業款項	是	709,320	524,280	524,280	年息 6.5%	短期融通資金	-	購置飯店	-	無	-	-	-	註 9、10
2	Holiday Garden U.S.	Holiday Garden CORP.	NW 應收關係企業款項	是	185,040	185,040	185,040	年息 3.0%	短期融通資金	-	購置飯店	-	無	-	-	-	註 9、10
2	Holiday Garden U.S.	Holiday Garden CORP.	VC 應收關係企業款項	是	771,000	524,280	524,280	年息 6.5%	短期融通資金	-	購置飯店	-	無	-	-	-	註 9、10
2	Holiday Garden U.S.	Holiday Garden CORP.	VC 應收關係企業款項	是	246,720	246,720	246,720	年息 3.0%	短期融通資金	-	購置飯店	-	無	-	-	-	註 9、10
3	Holiday Garden CORP.	SF Holiday Garden CORP.	SN 應收關係企業款項	是	292,500	-	-	年息 2.7%	短期融通資金	-	購置飯店	-	無	-	-	-	註 9
3	Holiday Garden CORP.	SF Holiday Garden CORP.	NW 應收關係企業款項	是	231,300	-	-	年息 2.7%	短期融通資金	-	購置飯店	-	無	-	-	-	註 9、10
3	Holiday Garden CORP.	SF Holiday Garden CORP.	VC 應收關係企業款項	是	262,140	154,200	154,200	年息 3.0%	短期融通資金	-	購置飯店	-	無	-	-	-	註 9、10

註 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 本公司輸入 0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同一公司編碼應相同。

註 2：帳列之應收關係企業款項、應收關係人款項、股東往來、預付款、暫付款...等科目，如屬資金貸與性質者均須輸入此欄位。

註 3：累計當年度至申報月份止資金貸與他人之最高餘額。

註 4：資金貸與性質應填列屬有業務往來者或屬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註 5：資金貸與性質屬有業務往來者，應輸入業務往來金額。

註 6：資金貸與性質屬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應具體說明必要貸與資金之原因及貸與對象之資金用途，例如：償還借款、購置設備、營業週轉...等。

註 7：應輸入公司依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所訂定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之限額及資金貸與總限額，並於備註欄說明資金貸與個別對象及總限額之計算方法。

註 8：應輸入迄申報月份止仍有效之資金貸與他人額度/金額。(若公開發行公司依據處理準則第 14 條第 1 項將資金貸與逐筆提董事會決議，雖尚未撥款，仍應將董事會決議金額列入公告餘額，以揭露其承擔風險；惟嗣後資金償還，則應揭露其償還後餘額，以反應風險之調整。若公開發行公司依據處理準則第 14 條第 2 項經董事會決議授權董事長於一定額度及一年期間內分次撥貸或循環動用，仍應以董事會通過之資金貸與額度作為公告申報之餘額，雖嗣後資金償還，惟考量仍可能再次撥貸，故仍應以董事會通過之資金貸與額度作為公告申報之餘額。)

註 9：依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規定，本公司對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間，從事資金貸與不受限額之限制。

註 10：本集團已於民國 104 年 9 月間投入股權投資款。

華園飯店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註 1)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註 2)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註 4)
				股 數	帳面金額 (註 3)	
Holiday Garden International Ltd.	基金： EMCAAU-新興市場企業債券基金(美元)	無	備供出售金融 資產-流動	-	\$ 24,955	0 \$ 24,955 註 5
Holiday Garden International Ltd.	基金： GLIAAU-多重收益美累計(美元)	無	備供出售金融 資產-流動	-	29,168	0 29,168 註 5

註 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 2：有價證券發行人非屬關係人者，該欄免填。

註 3：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公允價值評價調整後及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非屬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原始取得成本或攤銷後成本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

註 4：所列有價證券有因提供擔保、質押借款或其他依約定而受限制使用者，應於備註欄註明提供擔保或質借股數、擔保或質借金額及限制使用情形。

註 5：開放型基金，其市價係指資產負債表日該基金淨資產價值。

華園飯店股份有限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註 1)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註 2)	關係 (註 2)	期初		買入 (註 3、5)		賣出 (註 3、5)			期 末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售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股數	金額
華園飯店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增資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Holiday Garden International Ltd.	本公司之子公司	12,000	\$1,009,888	-	\$1,028,368	-	\$-	\$-	\$-	12,000	\$2,038,256
Holiday Garden SF Corp.	現金減資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Holiday Garden U.S.	本公司之孫公司	170,000	622,597	-	-	-	-	(481,772)	-	170,000	140,825

註 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 2：有價證券帳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者，須填寫該二欄，餘得免填。

註 3：累計買進、賣出金額應按市價分開計算是否達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

註 4：實收資本額係指母公司之實收資本額。發行人股票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有關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之交易金額規定，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百分之十計算之。

註 5：包含本期增減資款、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採用權益法之投資盈餘分派、被投資公司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評價調整數及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華園飯店股份有限公司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取得不動產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事實發生日	交易金額	價款支付情形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決定之參考 依據	取得目的及 使用情形	其他約定 事項
							所有人	與發行人之關係	移轉日期	金額			
Holiday Garden NW CORP.	TownePlace Suites Newark Silicon Valley 旅館	104.7.20	\$ 794,468	\$ 794,468	MOODY NATIONAL CEDAR NEWARK HOLDING, LLC	非關係人	-	-	-	\$ -	招標	經營旅館、餐飲業務	無
Holiday Garden VC CORP.	Embassy Suites Valencia 旅館	104.7.8	986,100	986,100	CSH PARTNERS II, LLC	非關係人	-	-	-	-	招標	經營旅館、餐飲業務	無

註 1：所取得之資產依規定應鑑價者，應於「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欄中註明鑑價結果。

註 2：實收資本額係指母公司之實收資本額。發行人股票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有關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之交易金額規定，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百分之十計算之。

註 3：事實發生日，係指交易簽約日、付款日、委託成交日、過戶日、董事會決議日或其他足資確定交易對象及交易金額之日等日期孰前者。

華園飯店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註 1)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Holiday Garden International Ltd.	Holiday Garden U.S.	註 3	其他應收款：1,313,916	註 4	\$ -	-	\$ -	\$ -
Holiday Garden U.S.	Holiday Garden NW CORP.	註 3	其他應收款：709,320	註 4	-	-	-	-
Holiday Garden U.S.	Holiday Garden VC CORP.	註 3	其他應收款：771,000	註 4	-	-	-	-
Holiday Garden SF CORP.	Holiday Garden VC CORP.	註 3	其他應收款：154,200	註 4	-	-	-	-

註 1：請依應收關係人帳款、票據、其他應收款…等分別填列。

註 2：實收資本額係指母公司之實收資本額。發行人股票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有關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之交易金額規定，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百分之十計算之。

註 3：該被投資公司與交易對象皆為本公司之子公司。

註 4：主要係其他應收款，故不適用於週轉天數之計算。

華園飯店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 (註 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 2)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註 3)
1	Holiday Garden International Ltd.	Holiday Garden U. S.	(3)	其他應收款	\$ 1,313,916	依雙方約定辦理	33.32%
1	Holiday Garden International Ltd.	Holiday Garden U. S.	(3)	其他應收款	43,603	依雙方約定辦理	1.11%
1	Holiday Garden International Ltd.	Holiday Garden U. S.	(3)	利息收入	42,156	依雙方約定辦理	4.86%
1	Holiday Garden International Ltd.	Holiday Garden SF CORP.	(3)	其他收入	19,044	依雙方約定辦理	2.19%
1	Holiday Garden International Ltd.	Holiday Garden SN CORP.	(3)	其他收入	14,283	依雙方約定辦理	1.65%
2	Holiday Garden U. S.	Holiday Garden SF CORP.	(3)	股利收入	152,352	依雙方約定辦理	17.55%
2	Holiday Garden U. S.	Holiday Garden NW CORP.	(3)	其他應收款	709,320	依雙方約定辦理	17.99%
2	Holiday Garden U. S.	Holiday Garden NW CORP.	(3)	利息收入	13,595	依雙方約定辦理	1.57%
2	Holiday Garden U. S.	Holiday Garden VC CORP.	(3)	其他應收款	771,000	依雙方約定辦理	19.55%
2	Holiday Garden U. S.	Holiday Garden VC CORP.	(3)	利息收入	14,230	依雙方約定辦理	1.64%
3	Holiday Garden SF CORP.	Holiday Garden SN CORP.	(3)	利息收入	5,713	依雙方約定辦理	0.66%
3	Holiday Garden SF CORP.	Holiday Garden VC CORP.	(3)	其他應收款	154,200	依雙方約定辦理	3.91%

註 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 (1) 母公司填 0。
-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複揭露；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 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 4：本表之重要交易往來情形係彙列交易金額達五百萬元或母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華園飯店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註 1、2)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股數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比率	帳面金額	益 (註 2(2))	益 (註 2(3))	
華園飯店股份有限公司	Holiday Garden International Ltd.	百慕達群島	投資業務	\$1,414,355	\$ 513,130	12,000	100	\$ 2,038,256	\$ 79,330	\$ 79,330	本公司之子公司
Holiday Garden International Ltd.	Holiday Garden U.S.	美國	投資業務	251,291	251,291	18,000	100	576,073	96,269	96,269	該公司之子公司
Holiday Garden U.S.	Holiday Garden SF CORP.	美國	經營觀光事業之旅館	84,662	482,233	170,000	100	140,825	56,091	56,091	該公司之子公司
Holiday Garden U.S.	Holiday Garden SN CORP.	美國	經營觀光事業之旅館	72,900	72,900	150,000	100	91,454	26,781	26,781	該公司之子公司
Holiday Garden U.S.	Holiday Garden NW CORP.	美國	經營觀光事業之旅館	81,250	-	150,000	100	91,323	8,941	8,941	該公司之子公司
Holiday Garden U.S.	Holiday Garden VC CORP.	美國	經營觀光事業之旅館	81,250	-	150,000	100	83,856	1,722	1,722	該公司之子公司

註 1：公開發行公司如設有國外控股公司且依當地法令規定以合併財務報告為主要財務報告者，有關國外被投資公司資訊之揭露，得僅揭露至該控股公司之相關資訊。

註 2：非屬註 1 所述情形者，依下列規定填寫：

- (1)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主要營業項目」、「原始投資金額」及「期末持股情形」等欄，應依本（公開發行）公司轉投資情形及每一直接或間接控制之被投資公司再轉投資情形依序填寫，並於備註欄註明各被投資公司與本（公開發行）公司之關係（如係屬子公司或孫公司）。
- (2)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乙欄，應填寫各被投資公司之本期損益金額。
- (3)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乙欄，僅須填寫本（公開發行）公司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及採權益法評價之各被投資公司之損益金額，餘得免填。於填寫「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時，應確認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業已包含其再轉投資依規定應認列之投資損益。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評估

一、財務狀況-合併

(一) 財務狀況之檢討與分析

(增減金額達壹仟萬元以上且變動比例達 20%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104 年度	103 年度	差 異	
			金 額	%
流 動 資 產	521,220	800,857	-279,637	-34.9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975,895	1,617,709	1,358,186	83.96
無 形 資 產	388,762	67,691	321,071	474.32
其 他 資 產	57,853	38,832	19,021	48.98
資 產 總 額	3,943,730	2,525,089	1,418,641	56.18
流 動 負 債	1,775,391	860,716	914,675	106.27
非 流 動 負 債	955,219	533,909	421,310	78.91
負 債 總 額	2,730,610	1,394,625	1,335,985	95.80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 權 益	1,213,120	1,130,464	82,656	7.31
股 本	945,835	900,795	45,040	5.00
資 本 公 積	2,169	2,169	—	—
保 留 盈 餘	177,428	179,209	1,781	-0.99
其 他 權 益	87,688	48,291	39,397	81.58
庫 藏 股 票	—	—	—	—
非 控 制 權 益	—	—	—	—
權 益 總 額	1,213,120	1,130,464	82,656	7.31
差異原因之說明：				
1. 資產總額增加原因為購買美國二家新旅館所致。				
2. 負債總額增加原因為融資購買美國二家新旅館所致。				
3. 其他權益增加原因為累積換算調整數所致。				

二、經營結果之檢討與分析-合併

(一) 經營結果比較分析：

(增減金額達壹仟萬元以上且變動比例達 20%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04 年度	103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	868,056	704,273	163,783	23.26
營業毛利	668,693	542,445	126,248	23.27
營業損益	105,267	106,929	-1,662	-1.5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31,146)	(10,056)	21,090	209.72
稅前淨利	74,121	96,873	-22,752	-23.49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56,771	62,846	-6,075	-9.67
停業單位損失	—	—	—	—
本期淨利(損)	56,771	62,846	-6,075	-9.6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39,397	45,787	-6,390	-13.9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96,168	108,633	-12,465	-11.47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56,771	62,846	-6,075	-9.67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母 公 司 業 主	96,168	108,633	-12,465	-11.47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非 控 制 權 益	—	—	—	—
每股盈餘	0.60	0.70	0.10	-14.29
說明分析：				
1. 本年度營業收入較去年增加原因為新增二家新旅館。				
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增加原因為利息支出。				

(二) 營業毛利變動分析：無

三、現金流量之檢討分析-合併

(一) 現金流量分析

一〇四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 餘額	全年來自營業活動 淨現金流量	全年現 金流出量	現金剩餘 數額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 540,537	\$ 221,331	\$ 443,731	\$ 318,137	—	—

(二) 現金淨流量各項目前後期變動達 50%，且其變動金額達實收資本額 5%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104 年度	103 年度	變動金額	變動率%
營業活動	221,331	178,740	42,591	23.83
投資活動	(1,699,320)	(44,552)	(1,654,768)	(3,714.24)
籌資活動	(1,220,942)	(30,562)	(1,190,380)	(3,894.97)

投資及籌資活動淨現金流量：因融資購買美國二家新旅館所致。

(三)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不適用

(四) 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 餘額(1)	預計全年來自 營業活動淨現 金流量(2)	預計全年現 金流出量(3)	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 (1)+(2)-(3)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318,137	\$ 295,000	\$ 110,000	\$ 503,137	—	—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及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與其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單位：新台幣仟元

說明 項目	金額	政策	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	改善計畫	未來其他 投資計畫
Holiday Garden International Ltd.	79,330 (104年度)	海外控 股公司	透過 Holiday Garden International 在美國投資之孫公司所投資之加州 The Residence Inn 旅館之營業利潤	104 年度已獲利，且本公司仍加強各項控管，獲取更大利潤	無

六、風險事項及評估

- (1) 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 本公司從事之短期及長期借款，係屬浮動利率之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短期及長期借款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本公司將與往來銀行持續維持良好互動關係，取得優惠貸款條件，將利率波動影響利息費用之風險最小化。
 2. 近來美金、歐元匯率波動度大，但本公司旅客以國內團及大陸團居多，故對本公司的影響有限。
 3. 在物價節節上揚的壓力下，本公司將以大量採購來降低進貨成本以因應通貨膨脹。
- (2) 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 公司禁止從事高風險、高槓桿之投資；對於資金貸與他人及背書保證之對象，只限於 50% 轉投資之關係企業，截至刊印日目前為止，無資金貸予情形，本公司目前為止亦禁止操作衍生性商品之交易。
- (3) 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 本公司為服務業，目前無此計畫。
- (4)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已於 98 年 5 月 14 日發佈上市上櫃公司應自 102 年起依 IFRS (International Financial Reporting Standards 國際會計準則主要架構及重要會計準則規範) 編製財務報告，本公司為因應採用 IFRS 編製財務報告已成立跨部門小組負責推動，且訂定採用 IFRS 之因應轉換計劃暨預計執行時程表並按季將執行進度提報董事會。
- (5) 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 數年來，網路訂房已成新的趨勢，除佈局多家網路訂房公司、加強該項業務之擴展、訓練相關業務人員，爭取公司最大的業務量。
- (6) 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 本公司一向秉持客人至上、服務第一為最優先，讓客人有賓至如歸的感覺，遇有任何客訴情形，必適時修正改進，保持守法、守信的公司形象，善盡環保責任的經營理念而默默耕耘。
- (7)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 本公司併購政策一向保守，亦採量力而為、不額外舉債的措施、預期效益可期、風險最低的情況下，才會進行併購。
- (8) 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 本公司土地利用已滿，目前無增擴飯店計劃。
- (9) 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為服務業，進貨及銷貨之對象均十分分散且來源管道均多元，銷售一向採取業務人員及與旅行社的合作，故本公司的進貨及銷貨集中的風險極小。

(10) 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及風險：

本公司董事均為穎川國際企業(股)公司所派任，且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亦只有該法人股東，故股權大量移轉的風險不大。

(11) 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及風險及因應措施：

目前為止，本公司經營權無改變之情事。

(12) 訴訟或非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

本公司無本項情事發生。

(13) 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14) 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 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請參閱第 149~152 頁。

(二)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請參閱第 97~147 頁。


(三) 關係報告書：無。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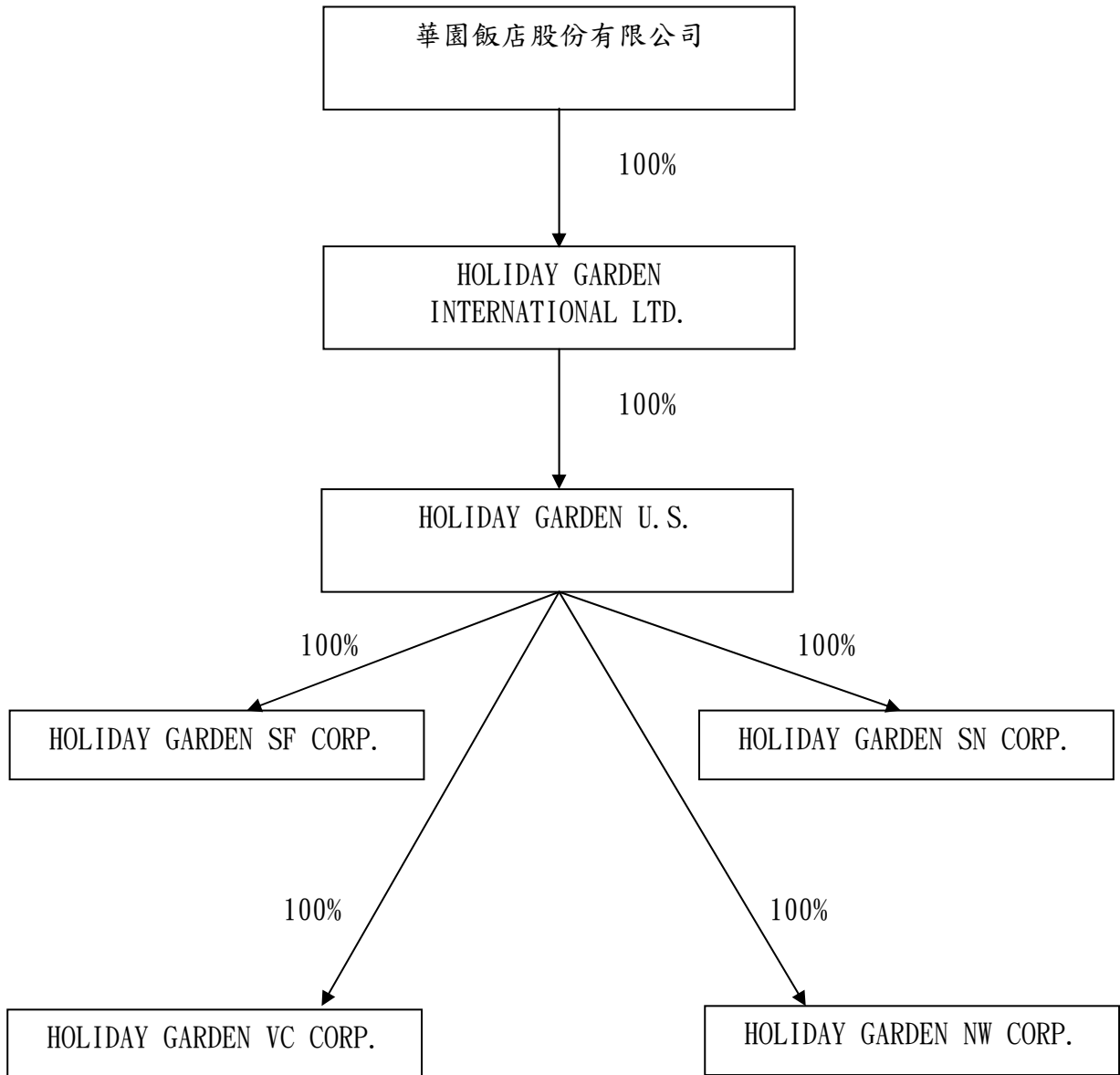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華園飯店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04 年度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壹、關係企業概況

一、關係企業組織概況

(一)關係企業組織圖：



(二)依公司法第 369 條之 3 推定有控制與從屬關係之公司:無此情事。

(三)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表及關係報告表書編製準則第 6 條規定有控制及從屬關係之公司:無此情事。

二、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單位：仟元

企 業 名 稱	設 立 日 期	地 址	實收資本額(註)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HOLIDAY GARDEN INTERNATIONAL LTD.	民國 86 年 3 月 14 日	2105S. BACOM AVE, SUITE 380 CARNPBELL, CA 95008, U. S. A.	USD 12	投資業務
HOILDAY GARDEN U. S.	民國 86 年 1 月 22 日	ONE IRVING PLECE-PARK TOWER 18B NEW YORK, NEW YORK 10003, U. S. A.	USD 18	投資業務
HOLIDAY GARDEN SF CORP.	民國 86 年 1 月 21 日	1540 W. Artesia Sq., Unit D Gardena, CA, U. S. A. 90248	USD 170	經營觀光事業之旅館業務
HOLIDAY GARDEN SN CORP.	民國 101 年 10 月 24 日	1540 W. Artesia Sq., Unit D Gardena, CA, U. S. A. 90248	USD 150	經營觀光事業之旅館業務
HOLIDAY GARDEN VC CORP.	民國 104 年 7 月 8 日	1540 W. Artesia Sq., Unit D Gardena, CA, U. S. A. 90248	USD 150	經營觀光事業之旅館業務
HOLIDAY GARDEN NW CORP.	民國 104 年 7 月 20 日	1540 W. Artesia Sq., Unit D Gardena, CA, U. S. A. 90248	USD 150	經營觀光事業之旅館業務

註：報表日之兌換匯率 USD1=NT32.83。

三、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無。

四、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所涵蓋之行業：

本公司及本公司之關係企業所經營之業務主要為投資及經營觀光事業之旅館及附設餐廳等有關業務。

五、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單位：

股；%

企 業 名 稱	職 稱	姓 名 或 代 表 人	持 有 股 數	
			股 數 (股)	持 股 比 例 (%)
HOLIDAY GARDEN INTERNATIONAL LTD.	董事 董事長(華園代表人)	華園飯店股份有限公司 陳海尼	12,000 -	100 -
HOLIDAY GARDEN U. S.	董事 董事長(華園代表人)	HOLIDAY GARDEN INTERNATIONAL LTD. 陳海尼	18,000 -	100 -
HOLIDAY GARDEN SF CORP.	董事 董事長(華園代表人)	HOLIDAY GARDEN U. S. 陳海尼	170,000 -	100 -
HOLIDAY GARDEN SN CORP.	董事 董事長(華園代表人)	HOLIDAY GARDEN U. S. 陳海尼	150,000 -	100 -
HOLIDAY GARDEN VC CORP.	董事 董事長(華園代表人)	HOLIDAY GARDEN U. S. 陳海尼	150,000 -	100 -
HOLIDAY GARDEN NW CORP.	董事 董事長(華園代表人)	HOLIDAY GARDEN U. S. 陳海尼	150,000 -	100 -

註 1：關係企業如為國外公司者，列其職位相當者。

註 2：被投資公司如為股份有限公司者係填寫股數及持股比例。

貳、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各關係企業之財務狀況及經營成果(註1)

單位：新台幣仟

元

企 業 名 稱	資本額	資產總值	負債總額	淨 值	營業收入	營業(損)益	本期(損)益 (稅後)	每股盈餘 (新台幣元) (稅後)(註3)
HOLIDAY GARDEN INTERNATIONAL LTD. (註2)	\$ 394	\$ 3,137,914	\$ 1,099,658	\$ 2,038,256	\$ 675,564	\$ 83,828	\$ 79,330	6,611

註1：報表日之兌換率 104 年 12 月 31 日平均買入賣出匯率 USD1=NTD32.83，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平均匯率 USD1=NTD31.74。

註2：上述金額來自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金額包含合併個體 HOLIDAY GARDEN U.S.、HOLIDAY GARDEN SF CORP.、HOLIDAY GARDEN SN CORP.、HOLIDAY GARDEN VC CORP. 及 HOLIDAY GARDEN NW CORP.。

註3：104 年度 HOLIDAY GARDEN INTERNATIONAL LTD.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為 12,000 股。

公司印鑑：



負責人簽章：

